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13 年 9 月 12 日第二屆第四次
董(監)事會議通過
113 年 10 月 11 日府文藝字第
1130013291 號函同意備查
苗栗縣議會第二十屆第四次定期
會議通過

壹、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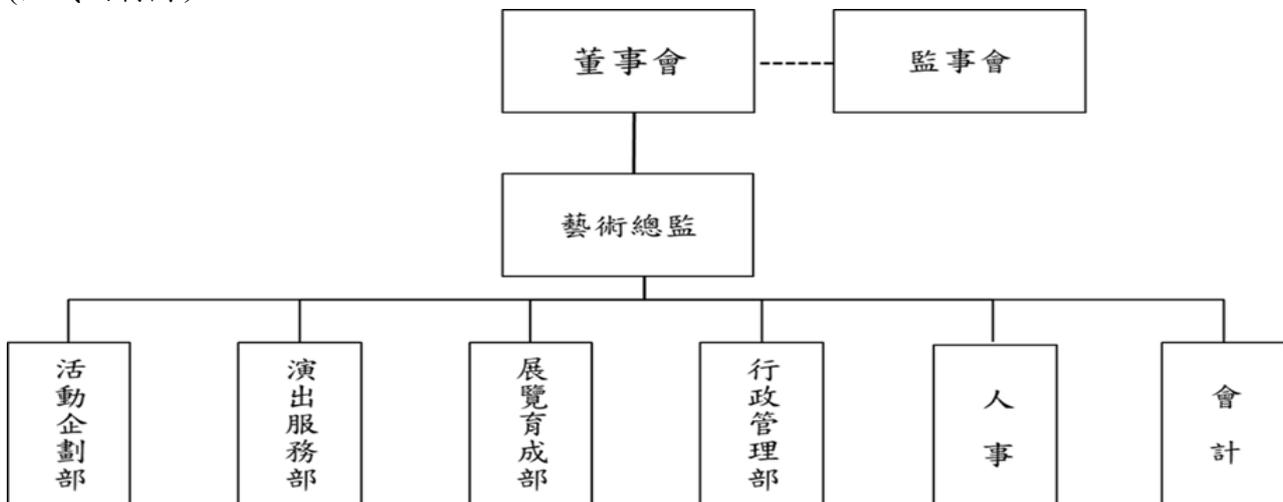
一、設立依據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依據文化部 107 年 9 月 12 日文藝字第 1073026222 號函同意設立行政法人，另依據苗栗縣政府 108 年 7 月 8 日府行法字第 1080130306 號令制定「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設置自治條例」暨 108 年 9 月 27 日府文藝字第 1080011841 號函示中心本條例自 108 年 9 月 2 日施行。

二、設立宗旨及組織概況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整體營運專業管理規劃構想，以建構苗北藝文特區發展為核心業務，廣泛結合地方資源，以人文藝術、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傳統藝術等文化資源，擴大成為苗北特有的地方藝術文化產業中心，並藉以強化在地的文化內涵價值，提升地方文化生活品質。營運規劃主軸聚焦於「藝文展演」、「教育傳承」、「文化休閒」、三方面，並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三個目標作為未來營運規劃方針，接軌國際。

本中心現有營運模式以行政法人方式運作，監督機關為苗栗縣政府，設立董(監)事會審議中心之目標、預算、計劃等重大業務事項；同時並置藝術總監，受董事會之督導，綜理執行本中心營運管理業務，下設「活動企劃部」、「演出服務部」、「展覽育成部」、「行政管理部」及人事、會計負責各業務職掌。(組織編制圖)



貳、前年度執行成果概述

苗北藝文中心 112 年度以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教育推廣(含節令活動)為三大主軸，總計 328 場次，總欣賞人次 174,996 次。其中表演藝術類中心主辦演出節目 41 場次，欣賞人數 14,067 人次；外租演出節目 152 場次，欣賞人數 42,023 人次；視覺藝術類藝文展覽主辦 10 場次，觀賞人數 103,086 人；外租藝文展覽 5 場次，觀賞人數 10,552 人；教育推廣辦理 91 場次，參與人數 4,184 人；視聽中心及研習教室外租 29 場次，參與人數 1,084 人。

一、年度演出工作計畫

112 年度演出活動，除分季規劃苗北小劇場、苗北心勢力、2023 苗北藝術節系列演出；另依節氣推出苗北之星歌唱大賽、有樂童享在苗北、苗北歡樂耶誕樂；並完成跨年度製作《那一天，彩虹出現》苗北原創音樂劇世界首演。年度總計辦理 32 場次、購票(含報名)12,367 人次，達 76%入座率；因應票區結構調整，票房整體收入成長 3.5%。

(一) 「苗北小劇場」系列企劃：

苗北小劇場以多樣表演型態，玩轉劇場無限創意；自 4 月 14 日至 5 月 20 日，於苗北藝文中心實驗劇場演出 4 場，從古典音樂到新編京劇、從口技劇場到當代擊樂，在充滿無限可能的黑盒子實驗劇場，創造新穎的觀賞體驗。(A)4 月 14 日《競技·勁擊》擊樂音樂會，由三位音樂家—臺北藝術大學擊樂音樂藝術博士葉靜怡、北德克薩斯州大學打擊樂博士孫名箴、與臺北藝術大學鋼琴音樂藝術博士方怡婷共同演出。各種打擊樂器與鋼琴交互混搭，甚至運用日常生活中的物件作為樂器，以不同音色的撞擊探索音樂的極限與無限。(B)4 月 28 日則由國立臺灣戲曲學院京劇團，帶來膾炙口碑的兒童戲曲《森林七矮人》，以蔚為國粹的傳統戲曲詮釋經典格林童話，讓觀眾從不同的視角重新認識京劇藝術，更從逗趣不失感人的劇情中發掘愛與分享的真諦。(C)5 月 12 日故事工廠《變聲偵探》口技情境喜劇，由錢君銜和陳大天領銜主演。透過超炫的口技擬音表演，打開觀眾對於聲音的想像連翹。

(D) 5月26日《聽見莫札特》由四位國內的優秀的聲樂家—林錦如、黃莉錦、范婷玉、羅俊穎，和鋼琴家謝欣容擔綱演出。帶來多首莫札特經典的藝術歌曲和歌劇選粹，展現音樂神童以歌曲頌萬物的絕美音畫。苗北小劇場節目型態豐富，展現多元藝術視野，演出四場可售席640席，購票人次596人，入座率達93.13%售票佳績。

(二) 「苗北心勢力」系列節目：

由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與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共同主辦，為苗栗縣傑出演藝團隊年度售票演出，自8月13日至9月29日，共四檔五場次的展演節目；主題涵蓋傳統樂舞及當代藝術、金光偶戲和熱血街舞，兼具跨界多元形式與深厚的內容底蘊。透過優秀在地團隊的聯合匯演，打造專屬苗栗的秋季藝文節慶。演出團隊為本年度獲選苗栗縣在地扶植傑出演藝團隊：(A) 8月13日蕭建平電視木偶劇團《刀狂之影》光雕布袋戲，以傳統布袋戲揉合當代新穎的光雕技術，讓舞台佈景隨著劇中的表演即時互動、變化，展現動感十足、效果震撼的武林爭霸戰。(B) 9月2日新樂舞舞團《客庄悸動「火旁龍」》，以精湛的古典舞打造篾竹、糊龍、點睛等民俗儀式的詩意呈現，舞出雋永綿長的「客庄悸動」。(C) 9月16日傳源文化藝術團《經典重現「源流」》從部落到山林，細膩探索泰雅族久遠古老的遷徙足跡，進而回觀今日原民的樣貌和心靈世界。(D) 9月29日無限旋轉舞蹈工作室《FUN縱時代》壓軸登場，以三段風格多元、各具魅力、技巧與美學兼備的街舞，打破社會大眾對街頭藝術的既定想像，展現青春世代的無限活力。系列演出購票人次1,099人，售票入座率達57.9%。

(三) 「2023苗北藝術節」系列節目：

於10月1日至12月24日，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作為規劃方針，並期以「匯聚劇場製作名流」致力實現場館節目製作能量，精心擘劃「大師風華」、「經典交響」、「國際首席名家」、「劇場名流鉅作」等四大系列、八大展演，持續成為您的城市知己、並與您共享

「再次相遇的美好」。演出七場可售席 6,282 席，購票人次 4,704 人，入座率達 74.88%售票佳績。

(四) 苗北原創音樂劇《那一天，彩虹出現》

苗北原創音樂劇《那一天，彩虹出現》於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26 日假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演藝廳迎向世界首演；作品由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與客家委員會共同製作，在梁志民導演、製作人何康國、作曲家陳國華、編劇馬尼、作詞家鍾永豐、編舞家吳義芳等「高含金量」主創製作團隊，共同打造時尚又不失精緻的原創音樂劇。

本劇邀請影視天王郭子乾、金曲客語歌后官靈芝、影歌劇三棲歌手倪安東、客家戲新世代演員吳侑函共同主演，從苗栗的礦業歷史場景，勾勒屬於苗栗客庄的動人傳奇，呈現潺潺虹光下的苗栗礦業足跡。並於 4 月 17 日辦理歌隊演員徵選、6 月 24 日進行「讓世界聽見我的聲音」那一天彩虹出現 MV 拍攝活動，二場活動參與人次合計 112 人：邀請在地團隊快樂媚力舞蹈團、苗栗縣藝術才能舞蹈班（建功國小、僑善國小、苗栗國中），透過 85 人混齡安排，自然呈現作品「與民同在」熱情與活力，串連場館原創節目製作 IP (INTELLECTUAL PROPERTY)，與在地民眾參與作品的情感與獨創價值，「讓世界聽見我的聲音」那一天彩虹出現 MV 自 8 月 23 日於本中心 FB 粉絲專頁首播，迄今觸及人數達 17,184 以上。自節目啟售後，陸續根據不同主題規劃前導影片、排練直集、演員排練場互動花絮規劃多支影音，觸及人數總計達 6.6 萬以上，活動二場參與人次合計 112 人。

(五) 苗北自製節目《彈指群英》多鋼琴音樂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為非六都縣市少有的專業及表演場館，極佳音響及頂級設備廣受樂界好評。《彈指群英》多鋼琴系列音樂會，分別於 8 月 11 日、8 月 19 日、8 月 27 日 3 場呈現，以鋼琴為主題，聚集臺灣多位知名鋼琴家同台飆技，由青年指揮家葉政德擔任策畫，邀請陳冠宇、盧易之、江宇婷、嚴俊傑、謝維庭、張凱閔、魏樂富、葉綠娜、林

娟儀、汪奕聞等鋼琴家擔任演出，攜手全國音樂比賽表現優異的學子——李敏瑄、游岳雄、卓士喆、徐嘉禧、李田愷，一同演出，以獨奏、雙鋼琴、五重奏形式展現鋼琴多樣編制及豐富的藝術表現，讓觀眾體驗鋼琴音樂的多元面貌。演出三場可售席 2,168 席，購票人次 1,298 人，售票入座率近六成。

(六) 苗北焦點特別企劃《雲門五十·薪傳》

雲門舞集 50 週年，重啟已有 45 年歷史的經典舞作《薪傳》全台巡演，為此，已交棒的創辦人林懷民重新回到排練場，與《薪傳》國內外演出一路相伴的朱宗慶打擊樂團，創辦人朱宗慶也為此重拾鼓棒；以焚香祭祖破題，舞者化身著靛藍與黑色客家傳統服裝的先民，從「柴船渡烏水，唐山過台灣」，走上「篳路藍縷，以啟山林」，最終期盼國泰民安的歷程。在朱團激昂的打擊樂伴奏下，舞者高聲吶喊、以肉身拚搏，可謂張力十足；而轉場陳達吟唱〈思想起〉牽引台灣人最柔軟的內在。

《薪傳》進化版與國表藝三館共同重製；2023 年 4 月 21 日到 6 月 10 日臺北國家戲劇院、臺中國家歌劇院大劇院、高雄衛武營歌劇院、苗北藝文中心演藝廳、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演藝廳、臺東藝文中心演藝廳六城巡演。教育場一場、演出二場購票人次計 2,291 人，票房達 100%、雲門 50x 薪傳 45 《打開雲門半世紀歲月》推廣講座一場，參與觀眾 194 人，入座率達 97%。

(七) 藝文推廣活動：

1. 「苗北之星」歌唱大賽：

分別於 1 月 15 日辦理初賽、2 月 11 日辦理決賽；營造濃厚春節氣息，發掘歌唱新秀，並此廣召庶人歌手舞台飆技。競賽採個人演唱方式進行，受理年滿 16 歲以上報名參賽，並分「初、決賽」兩階段辦理；錄取初賽績優者進入決賽、決賽擇優錄取並予以獎勵。受理參賽報名 138 人次，受防疫入場規定影響，現場觀賽 105 人次，辦理成效良好。

2.有樂童享在苗北

由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主辦、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協辦的 2023「有樂童享在苗北」於 4 月 1 日至 4 月 2 日登場。有豐富的文創市集與趣味的繪畫比賽、還有精彩的表演節目和動畫播映，從藝文出發，打造全民皆可參與的多元藝術參與和體驗。

- (1)兒童劇場：系列 2 場，有 4 月 1 日方式馬戲《晝夜環抱童歡樂》，結合特技、大環、和小丑表演，透過不同的表演風格表現晝夜與時間，營造輕鬆的演出氛圍；以及 4 月 2 日 MIT 米特薩克斯風重奏團《米特動物樂園》，由 MIT 四位音樂家陳力鋒、張志宇、林孟萱、李宗澤，化身森林裡的可愛動物，以多首曲風多元、活潑輕鬆的樂曲，展開樂聲悠揚的冒險；演出二場可售席 598 席，購票人次 444 人，售票入座率達 74.25%。
- (2)動畫放映：系列 2 場，4 月 1 日播映由東尼獎及葛萊美獎音樂家林－曼努爾·米蘭達作曲及配音的音樂電影《VIVO-維沃的精彩生活》，講述熱愛音樂的蜜熊維沃，和主人的姪女嘉比艾拉共同完成音樂家主人的心願。4 月 2 日播映《角落小夥伴－魔法繪本裡的新朋友》，講述可愛的角落小夥伴們，無意間掉進繪本，變成童話故事的主角，展開一場有趣的大冒險。播映二場可售席 400 席，購票人次 285 人，售票入座率達 71.25%。
- (3)童畫苗北：繪畫比賽 1 場、頒獎典禮 1 場；於 4 月 2 日上午 8 時 30 分、15 時分別辦理。為了提倡兒童美術教育，發掘美學潛能，促進良好親子關係，培養兒童藝術涵養以及自得其樂的健全人格；藉繪畫比賽培養兒童藝術涵養，提供其自由創作空間並選拔優秀作品展出，鼓勵凡對繪畫有興趣之幼兒園及國小學童踴躍參加。本次報名人數達 130 人參與，頒發幼兒園組、國小 A 組、國小 B 組、國小 C 組前三名及優勝名次共 64 位；此舉，無非是對得獎人的一種鼓舞、肯定，也是讓小畫家們留下美好的註記。

3. 苗北歡樂耶誕樂

為迎接歡樂耶誕節，苗北藝文中心首次與力品積成電子共同建立「藝企共享·企業共榮」的企業合作專案，共同主辦「力積電聖誕愛樂系列」，辦理《天籟耶誕報佳音》台北愛樂聖誕合唱音樂會專場。此外，辦理「交換禮物」2場次，邀請觀眾朋友準備150至200元的小禮物，與聖誕夜齊聚苗北的有緣人，共同交換一個驚喜、一個心意，參與人次超過250人，較去年同期增加101人，成長率168%；並首次舉辦為期兩天的夜間文創市集，匯聚了特色美食、手作甜點與饒富趣味的生活選物，漫步其中，能感受到濃厚的節慶氣息。與此同時，外牆繽紛炫目的夢幻光影秀將在夜幕降臨時啟動，為整個苗北帶來璀璨的耶誕氛圍。享受市集美食的同時，讓光影秀帶您進入耶誕的夢幻境地。這是一場融合文創、藝術與節慶氛圍的夜間盛會，將給予您滿滿的冬日耶誕溫暖！《天籟耶誕報佳音》可售席1050席，購票人次947人，售票入座率達90.2%。

二、「苗北藝術節」品牌展演計劃

「苗北藝術節—Miaobei Arts Festival」為苗北藝文心場館代表性的品牌節慶；接續2020年以來「苗北藝術節」演出策劃能量，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作為長期且持續的策劃方針，透過節目共製，強化節目定位，引進新觀點、開拓新視野。

「2023苗北藝術節」於10月1日(日)至12月24日(日)，展開為期85日、4系列、8場次的展演。其中，或有新創節目內容，或以國際名家聚焦，讓2023苗北藝術節各檔節目，再現大師風華、經典交響、首席名家、大觀時代；並期以「匯聚劇場製作名流」致力實現場館節目製作能量。

(一)發掘苗栗—大師風華「回探與新生-康木祥創作概念展」：展期10月1日至12月24日《回探與新生》康木祥創作概念展，邀請雕塑藝術家王焜生擔任策展，康木祥大師從家鄉苗栗出發，以木雕、鋼鑽、炮生三個系列作品，回應生命的本質以及對土地與環境自然的關愛，得

見藝術家在具體的物件材質與想像的抽象意念之間，完美詮釋了在地文化與世界局勢的交錯，同時也預告即將再次啟航的世界展覽。

(二)連結臺灣—經典交響：10月29日臺北市立交響樂團「TSO 殷巴爾&鄧泰山」，由首席指揮國際大師殷巴爾(ELIAHU INBAL)指揮 TSO 與鋼琴大師鄧泰山，演出蕭斯塔科維契《E 小調第十號交響曲》經典曲目。11月11日國家交響樂團「NSO 洛為琴狂—哈斯-貝多亞&薩洛」音樂會，由客席指揮國際大師米格爾·哈斯-貝多亞(MIGUEL HARTH-BEDOYA)指揮 NSO 與當今樂壇炙手可熱的鋼琴家亞歷山大·薩洛(ALEXANDRE THARAUD)，帶來出拉威爾《左手鋼琴協奏曲》與浦朗克《鋼琴協奏曲》。12月23日國立臺灣交響樂團「比才與德弗札克的經典對話—群聯 XNTSO 交響音樂會」，由指揮名家楊智欽指揮 NTSO，與國內頂尖聲樂家林芳瑜、鄭海芸、林健吉、林中光合作演出比才《卡門》歌劇名曲選粹，另帶來德弗札克 E 小調第九號交響曲《新世界》經典名曲；讓樂迷遍嘗歌劇與器樂交響的聲情百匯。

(三)吸納世界—國際首席名家：12月1日、12月2日接連兩日，邀請丹奈爾四重奏(QUATUOR DANIEL)，以及柏林愛樂長笛首席帕胡德(EMMANUEL PAHUD)、豎琴首席瑪莉皮耶·蘭格拉美(MARIE-PIERRE LANGLAMET)，憑藉著得心應手的駕馭力與好默契，一起呼吸、相互聆聽、一起感受音樂裡的每一個細節，完成彼此瞭解對方的下一步，以生動且具新意的視角詮釋經典。

(四)品牌推創—劇場名流鉅作：11月25日、11月26日推出《那一天，彩虹出現》原創音樂劇，匯集時下劇場名流—製作人何康國、導演梁志民、陳國華作曲、郭議鴻(馬尼)編劇、鍾永豐作詞、吳義芳舞蹈編創，量身打造新創好劇。本劇以「天邊出現了一道彩虹，美的讓人心驚」緩緩引述客庄礦坑故事，由影視天王郭子乾(第57屆電視金鐘獎男主角入圍)、客語歌后官靈芝(臺灣金曲獎最佳客語歌手獎得主)及倪

安東、吳侑函共同主演；以新創節目內容，導入時尚元素，並此建立作品獨創價值，進行原創音樂劇製作演出，致力實現場館節目製作整體深度與能量。

「2023 苗北藝術節」穿越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的色彩紛呈，以「經典交響」盛事薈萃，再創古典音樂盛事；「國際首席名家」交會，享譽樂壇華麗鉅獻；「劇場名流鉅作」迎向世界首演，呈現潺潺虹光下的苗栗礦業足跡；10月1日至12月24日展出一檔，觀賞參與人次 38,151 人；演出七場，購票人次 4,704 人，入座率超過 74.88% 售票佳績。

(一) 「大師風華」系列：展出一檔，線上座談一場。邀請國際級藝術大師康木祥於展覽室展出「回探與新生-康木祥創作概念展」。苗栗出生的藝術家康木祥，近十年來征戰國際，從歐洲到美洲各大城市，透過超越尺度與量體的驚人作品，受到國際注目。出生在一個貧瘠的通宵小鎮，來自父執輩的啟發，從傳統木雕打開知名度，直到因緣際會與世界指標大樓台北 101 的合作，開始以「重生」與「永續」的理念，將冰冷且廢棄的鋼索轉化而成為溫潤柔軟的雕塑。其中有 10 組團體特地前來參觀，其中包括勞青處、台中建築師公會、台北高等法院、東海大學、蹦藝術、麗明營造、康乃爾幼兒園、文英國中、新港國中、竹南教會，共計 521 人；本展總觀賞人次 30,130 人。 展出作品的藝術性達 100%。提升參觀者的美學素養達 100%。

(二) 「經典交響」系列節目：三場，由國內指標樂團與國際樂壇名家共同演出。10月29日「TSO 殷巴爾與鄧泰山」，由國際桂冠指揮大師殷巴爾 (ELIAHU INBAL) 帶領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展現蘇俄時代的動盪氛圍中，古典音樂柔中帶剛的高潮迭起；另與 1980 年蕭邦國際鋼琴大賽首獎鋼琴家鄧泰山 (DANG THAI SON)，攜手演繹莫札特晚期顛峰之作，精湛詮釋天才的視野與深意。11月11日「NSO 詩琴浪漫」由祕魯指揮家米格爾·哈斯－貝多亞 (MIGUEL HARTH-BEDOYA) 帶領國家交響樂團，全新演繹《羅密歐與茱麗葉》互古愛情；另攜手榮獲法

國政府頒授藝術與文學勳章鋼琴家亞歷山大·薩洛（ALEXANDRE THARAUD），表現二十世紀法國鋼琴協奏曲中，拉威爾的爵士與浦朗克的浪漫風情。12月23日則由指揮家楊智欽，帶領國立臺灣交響樂團演出「比才與德弗札克的經典對話」。邀集臺灣聲樂家男高音林健吉、男中音李蘇、女高音王喬怡與次女高音鄭海芸，帶來比才《卡門》選萃，展現歌劇作品魅力和激情的美妙旋律；與共賞德弗札克第九號交響曲《新世界》不朽經典。推出「經典交響套票」，定瞄愛樂者一次購買 NSO、TSO、NTSO 三檔節目套票，一團都不能少，本系列三場總購票人次 1,982 人。

(三) 「國際首席名家」系列節目：二場，12月1日「丹奈爾四重奏×柴可夫斯基弦樂四重奏全集」由成軍 31 年、活躍於國際音樂舞台傳奇名團—丹奈爾四重奏（QUATUOR DANIEL），帶來旋律優美、滿溢俄式風情的柴可夫斯基作品。丹奈爾四重奏擅長以生動極具新意的詮釋視角，及精湛的彈奏技法詮釋傳統弦樂四重奏曲目，享譽國際；被《留聲機雜誌》讚揚為「當今弦樂四重奏的典範」，是您不容錯過的淳粹美妙天籟樂音。12月2日「柏林愛樂金澄之聲」，由聞名遐邇、風靡古典樂壇的柏林愛樂兩位首席樂師，長笛大師艾曼紐·帕胡德（EMMANUEL PAHUD）及及豎琴名家瑪莉-皮耶·蘭格拉美（MARIE-PIERRE LANGLAMET），帶來多首精彩長笛豎笛合奏曲目，一展多年搭檔的深厚默契與天團首席的高超技藝。

(四) 「劇場名流鉅作」迎向世界首演：

苗北原創音樂劇《那一天，彩虹出現》為中心重要年度製作，以跨年度執行，進行 111 年創作期、112 年製作期的分期規劃。業於 112 年 11 月假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完成世界首演，並規劃 113 年 4、5 月首次代表中心品牌並分別於臺北藝術中心及高雄衛武營藝術中心兩地跨縣市巡演。

上揭演出劇作由梁志民導演、製作人何康國、作曲家陳國華、編劇馬尼、作詞家鍾永豐、編舞家吳義芳等「高含金量」主創製作團隊，共同打造時尚又不失精緻的原創音樂劇；演出計畫業經本中心 111 年 9 月 15 日苗北活字第 1110001531 號函送客家委員會申請經費補助，另於 112 年 1 月 5 日提送演出計畫(含首演及巡演)，進行客家委員會推展客家文化力補助申請；並經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在案。

本劇邀請影視天王郭子乾、金曲客語歌后官靈芝、影歌劇三棲歌手倪安東、客家戲新世代演員吳侑函共同主演，從苗栗的礦業歷史場景，勾勒屬於苗栗客庄的動人傳奇。《那一天，彩虹出現》將在 11 月 25 日及 11 月 26 日世界首演，讓世界聽見我的聲音，展現故事中「每一次的奮不顧身，都是為了保護重視的人」雋永樸實的堅毅耿直。

三、年度藝文展覽計畫

全年涵蓋五大主題:新春系列、童趣系列、盛夏系列、大師系列、聖誕系列，外加館際合作展覽。以多媒材為多元特色，展覽合作對象為曾擔任過大型展出策展者，協會或藝文團體為主，結合工藝，網羅各地立體平面文創作品，展出類別多元，每一檔展出主題搭配多樣媒材羊毛氈兔年特展、藍染、鋼纜雕塑、刺繡、鐵道模型、陶藝展等，營造豐富藝文氣息，提升民眾審美之能力。112 年度主辦展覽 10 檔展覽，展覽開放天數 360 天，合計 103,086 人次參與，內容分述如下:

(一) 新春系列及系列活動:

1. 「療癒之境-羊毛氈·兔年特展」:12 月 31 日至 3 月 5 日邀請請羊毛手創館策畫作為迎接疫情緩解後第一個新年的特展主題。作者們以個人的生命故事或觀點為靈感來源，運用緩慢的手作—羊毛氈，進行「雕塑」、「繪畫」與「日常設計」等三類創作，分享創作之於療癒的關係。展覽以簡潔的當代風格布展，讓形式多元、色調豐富的作品整合在偌大素白的展場空間裡，呈現出令人愉悅且療癒的氛圍。期待透過此特展傳

遞「以創作治癒身心」的概念，鼓勵更多人藉由創作，以手抵心，讓身心獲得安頓。觀展人次 5,907 人。

2. 「當代鋼纜雕塑展」:12 月 24 日中心首次與康木祥工作室合作，將康木祥用 101 鋼纜作品及數件鋼雕作品分別放置於中心大門口及 B1 側廊，展出長達一年的時間，並在第四季於展覽室做完整的創作呈現。觀展人次 35,163 人。
3. 「春光新藝-藍染藝術展」:111 年 12 月 31 日至 3 月 5 日邀請「台灣天然染織工藝協會」策劃。一年之計在於春，春天是大地萬物復甦的季節，四處所見皆春意盎然，人們在嶄新的期盼中迎接新的一年，本次的展覽以春天為發想，春天處處生機，進而聯想具有生動活潑的兔子，藉由天然染色展現當代天然染色藝術及植物藍染的創新設計作品，通過展覽梳理傳統天然染色工藝的發展脈絡、描繪當代與未來天然染色創新的願景，倡導應用植物染材並重視環境保護的議題。引發民眾對天然染色及植物藍染時尚的認同，並促進民眾實踐與提升工藝生活美學。觀展人次 6,729 人。
4. 「城市畫趣·鄭開翔水彩創作個展」:3 月 29 日至 5 月 14 日主辦。作品皆源自於鄭開翔日常漫步在台灣所見到的風景，他透過水彩筆觸細膩描繪出城市中的平凡細節，例如市場、巷弄、小店、居家等，帶領觀眾看見城市的生動味道，相信會給與觀者相當有共鳴的賞畫體驗。觀展人次 6,516 人。
5. 「苗北藝術節海報展」:中心的年度常設展，展出歷年苗北藝術節的設計海報及節目預告。全年觀展人次 13,684 人。
6. 「新春系列之新春揮毫系列活動」:1 月 15 日舉辦，活動包括(1)新春揮毫(2)版畫拓印(3)創意春聯三個活動 5 個場次。新春揮毫邀請縣內書法名家現場揮毫，民眾藉由社群媒體互動，皆可免費兌換書法大師墨寶 1 份。版畫拓印活動邀請縣內版畫名師，製作新春年節意象版畫兩款，名師現場為民眾拓印，民眾也可一同體驗版畫拓印的樂趣。

創意春聯活動，邀請縣內書法名家現場揮兔年喜慶圖樣，搭配吉祥話語，融合傳統與創新，為新年增添新氣象。活動人次計 528 人。

(二) 童趣系列展覽及系列活動:

1. 「童畫苗北」4 月 2 日迎接歡樂兒童節，中心特舉辦兒童繪畫比賽。目的是為了提倡兒童美術教育，發掘美學潛能，促進良好親子關係，培養兒童藝術涵養以及自得其樂的健全人格。藉繪畫比賽鼓勵兒童發揮創意，提供自由創作機會並選拔 優秀作品展覽。今年頒獎典禮 4 月 2 日於演藝廳舉行，並於 5 月 31 日至 6 月 25 日於藝廊展出 64 件得獎作品。觀展人次 1,764 人。
2. 「尋回記憶·鐵道模型展」：4 月 1 日至 6 月 4 日首次與「創意鐵道模型社」館際合作。台灣的鐵道歷史擁有超過百年的歷史，雖然鐵路是大眾熟悉的交通工具，但有許多鐵道背後的歷史發展和故事鮮少人知，本次鐵道模型展展出內容分為三個部分，第一部分「模型火車靜態展」展示台鐵火車模型車輛約 150 輛，從最早期的《蒸氣火車》演變到《柴油火車》再到現代《電氣化火車》的演進述說火車轉變歷史。第二部分為動態台鐵模型，「大型動態場景展示」，每日定時開放小火車模型運轉。第三部分「靜態場景展」台灣著名的鐵道景點，像是苗栗的龍騰斷橋、獨木小橋、扇形車庫等一些鐵道造景。觀展人次 8,264 人。
3. 「飛針走線·絢麗相遇元宇宙」6 月 8 日至 9 月 3 日中華民國亂針繪繡協會策劃。刺繡是人類重要的傳統工藝之一，從自我裝飾發展到具象徵意義的紋樣，持續記錄與傳遞人類文化的美感與價值。飛針繪繡是結合中國亂針繡與西方纖維藝術表現的刺繡風格，以針代筆，以線寫色，以布代紙，是結合繪、繡、染等的綜合藝術創作，呈顯具象及抽象、平面及立體的多元技法，運用不規則長短針，展現絲線光澤的纖維藝術，可說是臺灣的印象派刺繡創作。本展覽以「天工妙藝」與「巧手繪元宇宙」兩大主題為軸心。「天工妙藝」介紹飛針繪繡技法、中華民國亂針繪繡

協會沿革等，探索飛針繪繡的傳承與發展。「巧手繪元宇宙」則介紹 15 種創作工序步驟、材料與工具，及各類型作品展示。觀展人次 8,677 人。

(三) 盛夏系列展覽及系列活動:

1. 「金工木印·廖偉淇金工創作個展」:7月1日至9月3日主辦「金工木印·廖偉淇金工創作個展」，廖偉淇也是中心的藝術工坊老師，此展將展覽及藝術工坊活動相結合，打造藝術及生活，生活及藝術的態度。本展從微觀體察大自然元素收集靈感，把金屬鍛造技法當作修煉手與心的工具，是廖偉淇精細的鍛敲創作形式，將金屬媒材從平面中解放製作成立體蜿蜒曲線，鍛造出的金屬雕塑有著「類繪畫」的造形，期藉展出作品之形帶給觀者全新的視覺感官體驗美學的新觀感，讓大眾從作品閱讀出美術工藝的價值與創作美學。廖偉淇的作品中，可看出他靈感源於自然的取材、對環境微觀體察的心境影像；一如〈雲器我執〉以萬化萬千的雲氣線條，藉以表述對自然因空無而實存的內觀意涵；又如〈自在心境〉，則以獨特簡約的不規則造形，突破我們對金屬材料的既定認知，廖偉淇將金工之美提升到一個令人耳目一新的精神層次。觀展人次 5,317 人。
2. 中心在盛夏時節 8 月 5 日至 9 月 24 日也推出「金馬 60 · 閃耀苗北」精選電影重映活動。精選六部金馬獎得獎電影，舉辦 25 個場次，促進家觀賞的機會及親子互動的內容，觀影人數共 818 人。

(四) 苗北藝術節展覽系列:

「大師風華系列: 回探與新生-康木祥創作概念展」:10月1日至12月24日邀請國際級藝術大師康木祥於展覽室展出。苗栗出生的藝術家康木祥，本次展覽將是藝術家康木祥首次在故鄉迄今最完整進入當代藝術思考創作概念的呈現。從早期木雕逐步抽象化的過程，開始思考不再破壞山林，轉而以漂流木進行創作；101大樓的電梯退役鋼索，成為創作的重大突破與挑戰，也開啟世界巡展以及國際知名度。康木祥以重生與永續的概念，不斷創作出令人驚嘆的作品。由自己成長的土

地開始，回顧兒時的記憶，將這些使用過的材料再次轉換新生，滅火器成為民間習俗慶典裡最常使用的炮竹，象徵除惡迎新。苗栗作為藝術家的原生之始，首次以系列創作概念展出呈現。展覽以三個系列作品為主軸規劃外，記錄片呈現從工作室的創作、如何清洗鋼索、在世界各地展出的盛況，透過鏡頭帶領觀眾欣賞藝術家一路以來的創作歷程，同時也預告即將再次啟航的世界展覽。參觀人數共計 7,044 人。

(五) 館際合作展:

1. 「描物生趣-苗栗陶藝展」:10月1日至12月24日中心再度與「苗栗陶瓷博物館」合作，精選12件概念創新與造型美感兼具的現代陶藝。參觀人數共計8,021人。
2. 「金馬60·閃耀苗北」:8月5日至9月24日中心主辦。精選電影重映活動是苗北藝文中心與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典藏電影資料庫合作，精選6部(小城故事、養鴨人家、囍宴、愛情萬歲、家在台北、汪洋中的一條船)曾獲金馬最佳影片電影作品，於金馬獎60屆前夕讓更多的影迷回顧台灣60至90年代的經典作品，共同迎接台灣影視歷史的新一個里程碑。共計25場次，參與人數818人。

四、年度租用服務計畫

苗北藝文中心是國內外展演藝術及文化共織薈萃的專業場域，透過年度租用服務計畫，提供優質表演場地、展覽場域及場館相關服務，符合外租展演藝術團隊多元之使用需求，引進各類型之表演藝術、視覺藝術等活動以饗觀眾。年度租用服務計畫如下說明:

(一) 「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

自110年2月正式上線之「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有效落實場館數位轉型，配合本中心「演出場地設備租用服務使用須知」開放檔期線上申請，簡化團隊與場館行政端往來文件資料的繁複流程，使場地申請的前置作業達到有效的資訊傳遞與加速申請作業流程。尤其在新冠

疫情(COVID-19)影響期間，「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的使用者便利性
及科技效率運用，更有效減低疫情對於紙本申請及人工作業流程，充
分發揮系統預期功能及效益。

本系統正式啟用後，中心針對表演團隊實際申請操作之使用心得反饋
及建議，彙整申請單位不同型態之申請案件、類型及需求，擬定系統
升級及改善方向，並於 111-112 年進行為期兩年的系統優化調整。將場
地申請另細分為演藝廳及實驗劇場，使之更符合實際申請需求；也將
申請所需詳細資訊及操作介面、後台管理者端之檔期排檔作業邏輯相
應修正調整，俾利檔期審查會議效率執行，並更符合使用者操作及使
檔期管理作業更臻完善。

(二) 表演藝術活動租用服務：

112 年度表演藝術類外租活動總計辦理 152 場次，參與觀眾人數達
42,023 人次，主要租用型態或辦理用途說明如下：

1. 辦理主題性賽事

112 年度主題性賽事辦理場次計 87 場次。苗北藝文中心專業的軟、硬
體條件及友善、熱誠的服務團隊，是辦理各種主題性、地方性或全國
性重要大型賽事的優選場地。辦理有：112 年度辦理苗栗縣政府主辦
「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苗栗縣初賽」、「客
家合唱比賽」、台灣太鼓協會主辦「全台灣太鼓青少年競賽」、「全台灣
太鼓聯合公演」等競賽。透過賽事，凝聚來自縣內及全台各地的參賽
者和校際團隊齊來苗北藝文中心，不僅更打開苗栗縣在國內藝文活動
能見度，也迎來更多參與者認識苗北藝文中心，藉此推廣宣傳中心各
項展演活動。

2. 提供優質團隊專業場域之租用

112 年度場地提供優質團隊租用計 39 場次。苗北藝文中心演藝廳及實
驗劇場以專業的劇場技術條件及劇場設備，吸引國內優質表藝團隊、
演出名家帶給苗北的觀眾豐富的節目選擇。112 年度持續以多元類型

的演出，觀眾得以欣賞國內傑出及具專業指標團隊如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雲門舞集、Taiwan Connection、朱宗慶打擊樂團、相聲瓦舍的精湛演出。另有優質團隊知名如日本飛行船劇團、狂美交響管樂團、新竹直笛合奏團、擊樂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創價文教基金會等單位，引入膾炙人口的戲劇、兒童劇以及神韻藝術團之台灣巡迴舞蹈演出，各樣精彩的演出，以饗苗北觀眾。

(1)產學合作協力，推動藝術教育扎根

112 年度教育性單位租用計 19 場次。苗北藝文中心多年在地扎根，以發掘苗栗及發展在地文化底蘊為己任，服務在地及多族群藝文人口，持續提昇民眾藝文涵養。中心以專業劇場打造專業化、在地化之文化推廣展演平台，提供苗栗縣內或其他縣市各級學校之藝術才能班或校際特色社團交流使用。112 年辦理活動如竹南國小音樂班畢業音樂會、僑善國小舞蹈班年度發表會、頭份國小國樂團年度音樂會、竹南國中音樂社團成果發表會、雲林縣蔦松藝術高中藝術饗宴、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青年劇團、清華大學音樂系音樂會等演出，讓藝術教育向下扎根、廣被學子以達藝文教育綿長發展之目標。

(2)專業團隊影音錄製推廣

112 年度辦理專業團隊影音錄製案計 1 場次。苗北藝文中心演藝廳及實驗劇場兼具專業劇場設備及優質的音場聲響條件，除做為外租單位演出使用外，中心亦希望開拓劇場及設備之有效運用及更增擴大對外使用機會。故此，中心制定場地租用及合作配套方案，提供團隊及個人做為專業影音錄製使用，使中心專業劇場之使用更加活化及活用，創造與演出團隊互利共榮之機會。112 年度吸引客家委員會所屬之「國立客家兒童合唱團」於中心演藝廳進行專業影音錄製。藉此打造苗北藝文中心專業影音錄製劇場平台，運用專業劇場條件及優質的合作模式，不僅增加中心劇場使用效能，亦希冀行銷苗北專業劇場品牌及活化場地及設備使用，增加表演藝術動能及與團隊共創雙贏之利。

3. 在地特色團隊藝術交流

112 年度提供社區在地單位租用計 6 場次。苗栗縣具有豐沛多元文化及藝術底蘊品味獨特的山城之美氛圍。多元族群特色、藝術文化在各個在地社區巷弄街角，在山嵐澗水處和社區聚落內，多元的族群文化互相尊重、包容，融合發展，在苗栗匯聚成豐，是苗栗成為幸福城市的珍貴資產。112 年特色演出如榮獲苗栗縣「無形文化資產」傳統藝術類之「榮興客家採茶劇團」年度精緻客家大戲、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年度主辦《苗栗縣客家歌手演唱會》、苗栗縣立國樂團、苗栗縣陶笛協會、扶輪社等特色社團成果演出，多元類型活動，讓在地力量發聲、發光，使文化、藝術之種子持續在縣境深耕、茁壯。

(三) 展覽租用服務：

112 年度展覽租用場地計 5 場次，展出 48 天，觀展人數計 10,552 人。與前年同期相比，增加 8,800 人。展覽場域提供藝術家、藝文團隊、各級學校機關及社團交流使用，活化在地視覺藝文特色之展出，推廣更多觀賞族群。展出內容如下：

1. 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辦理「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優勝巡迴展」觀展人次 962 人。
2. 苗栗縣頭份市后庄國民小學辦理「苗栗縣 111 學年廣達《游於藝》巡迴展「擁抱梵谷·探索生命的調色盤」成果展」觀展人次 1,578 人。
3.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國民小學辦理 112 學年廣達《游於藝》巡迴展「見微知美－驚艷新視野」觀展人次 702 人。
4. 臺灣陶文化協會舉辦「第二屆臺灣國際茶碗節－善之流轉」。觀展人次 7,310 人。

(四) 場域空間租用服務：

112 年度場域空間租用場地計 29 場次，場地使用人數計 1,084 人。開放視聽中心、研習教室(B1、3F)等場域空間租用，提供公司、社區管委會、府局所屬單位，進行講座會議、培訓研習等課程、工作坊辦理。相

關活動有：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桃竹苗區 112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課程」、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112 年度苗栗縣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公教研習班」、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2023 鼓動正念引爆熱情青年對談會」、威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工研院)「苗栗節電參與式預算培訓課程」、宜蘭縣政府勞工處「112 年度各工會領導人.幹部勞工教育線外研習暨觀摩活動」，以及台灣陶文化協會「第二屆臺灣國際茶碗節」系列講座(9/10 至 9/17，10 場)；手作茶碗、手捏陶茶碗、天然香椎手作課程等。

五、藝術教育養成計畫

苗北藝術學苑以「藝術工坊」「苗北弦樂班」「苗北講堂」三大教程實作架構，透過一整年不間斷的課程，持續地推動藝術教育課程，讓劇場成為藝術教育現場。另配合苗北藝術節規劃「節目指南講座」，透過多元、跨齡的藝術學習，讓苗北藝文中心成為所有人藝術學習的學堂，以多元的藝術體驗形式，匯積常民藝術學習的機會與能量，年度課程開設 42 堂，合計 1362 人次參與。

(一)「苗北藝術學苑」開設苗北弦樂班、苗北講堂、苗北藝術工坊課程，營造藝文共學常態環境，與報名學員在藝文中心，共營一個藝文與日常生活的對話空間。

1. 苗北弦樂班：年度辦理 1 期 12 堂，藉由帶狀藝文學習的持續課程，讓學員從樂器學習的練琴歷程，體驗音樂養成教育，讓生活與音樂結合，擁有課堂外之藝文能量，合計 228 人次參與。
2. 苗北講堂：年度辦理 2 期 11 堂，「積厚流光 音樂群雄」為設想，邀請超人氣音樂導聆人林仁斌老師用精彩的故事，結合您最熟悉的旋律，帶您穿越時空，分享日常所見的藝文觀點，藝文作品中所欲表述的生活見解；在藝文中心共營一個藝文與日常生活的對話空間。年度 11 堂，合計 630 人次參與。

3. 藝術工坊：辦理以各年齡階層廣受歡迎的手作課程，定期推出「苗北慢活樂學習系列」、「苗北時尚玩生活」、「苗北暑期玩創意」、「苗北耶誕玩手作」四大系列，定期推出四個季的課程；另結合展覽主題，創造展演活動議題，貫穿藝術工坊範疇，讓民眾有機會與藝師近距離學習，達到教育的目的。帶領民眾學習不同的媒材領域，擴大更寬廣的層次，讓各年齡層及親子都能走進苗北藝文中心。手作課程是最直接及最有感的大眾美感教育的課程，所以中心皆以優良的師資，合理的收費，精選的內容，讓大眾可以輕鬆親近藝術、享受藝術、喜愛藝術。共辦理 19 場次，累計 504 人；相較去年同期增加 3 個場次及增加 48 人。

(二) 「藝起來苗北」藝術教育體驗計畫：

連續第四年與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媒合合作、共同主辦「藝起來苗北」藝術體驗教育計畫，結合苗北小劇場，透過場館導覽、視覺展覽、演出觀賞體驗兼具的課程內容，讓苗栗學子近距離一窺藝術展演的堂奧與趣味，擴大中心藝文受眾對象，擴散藝術力量；藉以提升學生藝術活動養成教育之認同感。獲得本縣教師學童廣大迴響，大獲好評；年度辦理六場次，受理計 5,876 師生申請媒合，實際苗栗縣內 23 校、1,099 位師生到館參與。

(三) 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

112 年 7 月 25 日至 7 月 28 日（4 天 3 夜），假本中心實驗劇場、排練室及苗栗縣三義木雕博物館等辦理一梯次。邀請果陀劇場創辦人暨藝術總監梁志民企劃，課程安排音樂、舞蹈、戲劇各領域的頂尖師資擔任主講，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院院長廖嘉弘「樂憾人心—古典樂章」、采風樂坊藝術總監黃正銘「絲竹器樂的多重宇宙」、舞蹈空間舞團藝術總監平珩「喚起身體的舞蹈細胞 VS 發現舞蹈的創意視角」、辜公亮文教基金會執行長辜懷群女士「我和阿嬤一起聽的戲」、果陀劇場藝術總監梁志民「夢想·希望的 LA LA LAND-音樂劇」（依課程先

後排序)等,講題含括古典、民族、舞蹈及戲劇,並安排現場演出於講座中呈現,打開孩子們欣賞表演藝術的新視野。

營隊期間,由果陀劇場學務長江國生擔任總導師,讓學員在即興發展、暖身、聲音開發、肢體鬆綁、劇場元素整合、排練體驗等劇場知能訓練引領中;從中體會編、導、演的創作氛圍;另在四天三夜營期的最後一天,邀請明星導師王珣及蔡燦得,為學員進行指導點評,讓學員更貼近專業演員劇場工作狀態,打開文化感受力,並藉由《吻我吧娜娜》劇作延伸發展的成果發表會,更深入親身體驗台上看得見、與看不見的部分,表藝工作團隊的集體展現。招生限額 50 名,滿額報名 50 名,達成率 100%。

(四) 節目指南講座:4 場,自 112 年 10 月 18 日至 11 月 22 日週三晚間 19 時 30 分,辦理 4 場線上講座,邀請康木祥(策展人)、林伯杰(金華唱片音樂總監)、何康國(那一天彩虹出現製作人)、及徐鵬博(鵬博藝術董事長),與觀眾分享導聆 2023 苗北藝術節節目指南與解析。講座 4 場共計 332 人次報名,成效卓越。

六、年度行銷宣傳計畫

112 年度行銷宣傳,包含「社群媒體暨網絡行銷」、「實體通路宣傳」括及記者會媒體報導、廣告推播、傳單派發、節目指南講座、導聆活動、電台專訪等辦理項目。年度統計社群發文共計 295 篇、媒體報章超過 83 則。

(一) 實體通路宣傳:

透過「苗北藝訊」、「貓狸藝文」、「本中心官網」中心既有之實體宣傳通路,持續穩定經營既有之核心客群。「苗北藝訊」每月 25 日出刊,每月印製數量 8,500 份。藝訊採實體紙本方式寄送予本中心藝友會員、縣府局處長官、縣內各主要場館、鄉鎮市公所及其轄下單位、縣內表藝團體及社團、縣內各級學校及頭份竹南地區幼兒園等單位,每月平均

計送計 957 個單位，總數 10,533 份。並同步於官網以電子檔方式提供網站使用者瀏覽，及獲知各種展演訊息。

(二) 社群媒體行銷：

經營 FACEBOOK 社群媒體，及電子傳媒機遇式的廣告模式，將節目行銷拓展 N 世代網路消費族群。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FB 臉書粉絲頁報導文章共計 295 篇，分享次數計 1028 次、按讚次數計 16,150 次、瀏覽次數計 946,610 次。並於「苗北藝術節」期間，於本中心臉書粉絲專頁投放廣告(9/27~10/3、10/2~10/8、10/23~10/29，共三波次)，觸及人數總計 176,235 人、曝光次數總計 249,345。

另開拓本中心 LINE@官方帳號，自 110 年 9 月 1 日上線；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關注好友人數超過 1,754 人，穩定成長。以較低成本接觸，達到較高市場觸及率、拓展市場之廣度。

(三) 其他

透過大型節慶活動如「苗北藝術節」、「有樂童享在苗北」辦理全國記者會，年度媒體報導超過 83 篇，傳遞打造場館品牌印象，並積極轉化節慶人潮；並透過辦理節目指南講座(4 場)、規劃演前導聆活動(5 場)、特約企業學校洽談，與積極安排電台專訪、拓展有線電視跑馬託播、廣告宣傳車、燈旗施掛、電子看板、形象影片製作、大型活動傳單派發、藝文指南針、PAR 藝文專業媒體廣告、售票系統網站與 APP 廣告推播宣傳執行項目，拓展並深化場館影響力。

七、藝友推廣服務計畫

「MBAC 苗北藝友」112 年度會員人數合計 264 人，含黑卡會員 142 人、紅卡會員 114 人、文青卡會員 5 人。年度會員制度推廣方案如下：

(一) 結合展演推廣，擴大藝友參與

本中心主辦演出場次，推廣系列節目藝友優惠資訊，另與外租團隊簽訂外租節目中心會員購票優惠方案，增進民眾加入會員意願，及提供會員更多檔次的購票優惠資格，吸引藝文愛好者持續關注藝訊，增加藝文參與的黏著度。

(二) 新會員推廣活動，吸引會員申辦

搭配中心年度核心節目「苗北藝術節」，推出「通關有禮，密語輕輕說」-通關密語享年費折扣」，針對 MBAC 有效藝友會員(黑卡、紅卡)，說出通關密語，享有辦卡(黑卡及紅卡)年費 9 折優惠。112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期間，通關密語為「再次相遇的美好」；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間，通關密語為「那一天彩虹出現」。鼓勵加入苗北會員夥伴，實質參與藝術節節目，為推廣展演活動提供磁吸效應，維繫忠實觀眾的參與樂趣。

八、場館硬體維運計畫

為提升文化實力、落實文化平權，積極增強縣內藝文場館文化實力為迫切且必要的。苗北藝文中心積極打造友善場館、藝文欣賞無障礙，場館落實全方面安全改善，提供安全友善服務環境，期望能擴大藝文欣賞人口，穩定培養縣內藝文消費實力，提升場館之硬體水準，鞏固其藝文專業發展定位，確立其持續成為苗栗縣代表性表演藝術展演場館。

(一) 展場及商場營運規劃

有關「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文創藝品店暨輕食空間規畫招商案」，案經 111 年 12 月 7 日第一屆第 13 次董(監)事會議決議通過；駐店招商文件(招商文件邀標書、委託經營契約書及營運績效評鑑表等招商資料)經律師審閱，修正完成契約書，並分別於 112 年 2 月 13 日、112 年 4 月 26 日公告辦理公開招標作業，續因二次無法決標，分別於 112 年 3 月 30 日、112 年 7 月 11 日辦理無法決標公告。

未來，期以續開駐店招商文件審查委員會議，考量現實經濟及客觀租用條件，再修招商作業規範，以利吸引廠商進駐意願；並此持續辦理公開招標作業，以推動商場營運。

(二) 數位 E 化管理服務

優化官網界面，因應民眾之體驗及業務單位使用需求，調整中心官網露出順序及主題性活動編排，並增強搜尋功能，以利民眾更快速找到標的展演活動，有效達到中心宣傳效益；線上場地租用系統持續維護其功能與運作，運用後臺功能，分析租用單位各項數據，靈活運用；持續辦理人事差勤管理系統，電子化流程，方便同仁管理出缺勤及加班狀況；續用電子公文系統、財務管理系統，整合會計、出納與經費預算控制等功能，有效檢視與規畫經費執行進度，清楚了解預算及核銷各階段辦理情形，透過資料數位化管理，提升行政效率及業務效能。

(三) 硬體設備維護與改善

1. 推動藝文專業場館升級計畫：

112 年積極爭取文化部 700 萬及苗栗縣政府 78 萬，共計 778 萬補助，依據補助金額調整本次施作的項目，主要施工重點區分「演藝廳無障礙環境及設施設備改善」及「劇場專業設備安全提升維護」，「演藝廳無障礙環境及設施設備改善」包含(1)演藝廳輪椅觀眾席位改善(2)無障礙動線改善門檻拆除整修(3)地下停車場無障礙車位增設與櫃台連線之服務對講機(4)停車場及無障礙車位導引識別系統優化(5)捲門及格柵捲門，車道鋁合金快速捲門(6)樓層空間標示牌更新(7)人行步道鋪面更新(8)停車管理系統更新；「劇場專業設備安全提升維護」包含(1)新增手動桿平衡鍊條(2)新增樂池集成式電動燈光桿(3)吊具鋼構補強及天花板整修(4)實驗劇場電力改善工程(5)演藝廳電力改善工程(6)實驗劇場既有摺疊式觀眾座椅增設防傾倒裝置。針對以上工項，重要施作成果如下：(1)苗北藝文中心演藝廳原設無障礙席位共計 4 席，透過本次改善場館無障礙設施、輪椅席位等升級計畫，無障礙席位共增至 10 席，並同步

改善後台梳化室休息區門檻過高問題以及改善無障礙導引標示，優化無障礙移動動線，達到文化平權，友善場館。

- (2) 演藝廳既有 21 道手動吊桿，此次升級計畫將 21 道手動桿全數增設平衡鍊條，讓操作使用過程達到全段平衡狀態，提升專業設備之操作及使用安全性，改善劇場演出安全環境，保障懸吊設備操作工作人員安全。
- (3) 演藝廳樂池上方增設 1 桿燈光吊桿，解決舞台前緣區域長年燈光不足問題，同時升級舞台區光源可用設計空間，使展演團隊演出內容設計增加更多可變性，提升藝文欣賞的品質。
- (4) 改善實驗劇場觀眾席看臺座椅，全面增設防傾倒裝置，解決座椅椅背受力後傾倒、影響觀眾在觀眾席內移動安全的問題，有效改善劇場環境安全性。
- (5) 透過本次電力改善計畫，於演藝廳及實驗劇場側台空間分別新增設 2 組 110V 與 2 組 220V 外接電源電盤，簡化舞台工作區佈線環境、減少工作人員拉線裝台時間，大幅提升演藝團隊使用舞台電源便利性與安全性。
- (6) 透過停車場入口處重新規劃及更新停車車辨管理系統，改善原本停車場入口與卸貨碼頭互相影響導致車輛進出危險問題，增加演藝團隊與來館民眾進出場館便利性與安全性，提升參與藝文活動整體品質。

2. 基礎維運設備及劇場設備定期維護保養：

讓劇場更安全，運作順利，有效支援展演團隊，基礎維運是場館必備的課題之一，於 1 月 30 至 2 月 10 日辦理劇場年度維護保養，為使劇場專業設備安全、順利地運作，需要定期規畫執行維護保養工作，劇場包括劇場懸吊系統，燈光、視聽設備等設備；辦理演藝廳升降維護保養，分為每季保養一次，於 2、5、8、11 月辦理維護作業；機電消防年度維護保養分為每月定期保養，每季定期保養，上下半年定期保養，及不定期維護保養，包括消防、空調、電梯、高低壓電、機械停車場設備、監視

器、儲水槽等基礎維運設備保養，以延長使用效能，強化中心劇場安全，提升民眾服務品質。

3. 完備舞台設備：

中心開館至今，舞台專用 intercom 對講設備，無法使用的皆已報廢，剩餘堪用的設備數量不足，如遇中心演藝廳與實驗劇場同時演出，數量無法因應雙邊場地使用，為確保各場地能演出順利，避免因對講設備臨時損壞導致後台工作人員無法互相溝通，本年度添購 5 組舞台專用 intercom 對講設備，以友善團隊服務的態度，提供團隊設備需求，以避免無備用或臨時替換設備影響演出情形發生。

4. 空間指標統整及更新：

為了活化中心場域空間並提升無障礙設施，中心重新命名場域空間，同時加強中心的無障礙指標。我們將更新各樓層的平面圖，並在場域空間增加無障礙指標，這將有助於提高不便者民眾的無障礙性，促進社會包容，提升民眾的滿意度，旨在深化苗北地區成為民眾心中文化平權和友善場館的代表。

5. 燈光改善：

為強化中心觀眾安全，達到友善服務目標，因應團隊及民眾回饋建議，在有限的經費下，優先辦理中心服務台、研習教室、地下室停車場燈光改善，中心服務台區域及研習教室從複金屬燈具，改為 LED 燈具，除改善昏暗視線，及亮燈過慢等問題，更可達到節能減碳效益；地下室停車場因應車辨系統設置位置，增設柵欄機前後車道 LED 燈光照明，有效強化亮度及民眾行車安全，增加民眾滿意度，致力打造苗北舒適空間。

(四) 通過建築主體商標審核

延續 111 年建築主體商標審核，於本年度 11 月 1 日完成商標註冊，本次商品申請主要以中心外觀為申請目標，註冊內容為第 016、021、025、035、041 類，申請目的主要為保護中心特色外觀建物不被其他營利事業單位挪為他用，造成中心形象之損壞，期許透過本次註冊建物主體，保護中心權益，深化中心品牌定位，豎立中心主體外觀印象，提高中心地

標能見度，並期透過欲使用本中心商標的廠商或團隊，磨合互惠互利方式，達到宣傳中心效益。本次權利期間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10 月 31 日止，有效期達 10 年。

九、場館人才培訓計畫

針對中心近來引進多元公務作業系統，透過多元及多方課程學習，為使同仁更瞭解工作領域並增加與其他領域及跨部門的專業知識，112 年度場館人才培訓共計辦理四場，其中文化參訪一場、館際交流二場以及教育訓練一場，參與總人數 135 人，規劃如下：

(一)員工文化參訪：近年來表演活動型態日漸多元複雜，為了讓同仁更瞭解不同表演型態及工作模式的專業知識，中心於 05 月 08 日至高雄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進行文化參訪交流及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自由參觀)，本次交流由衛武營藝術總監簡文彬、副總監郭遠仙、黃國威及技術經理陳美玲等人接待，內容包含場館各廳院後臺導覽、中心各部門業務經驗交流及綜合討論，藉此機會與衛武營借鏡學習，作為中心精進各項服務之基礎，參與同仁總計 16 人。

(二)館際交流參訪：為建立優質劇場人才，透過不同場館至中心進行館際交流參訪，以追求演出場館永續經營與表演藝術產業蓬勃發展，本年度共二場館際交流，總計 100 人。

1. 112 年行政法人監督機關共識營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赴本中心進行館際參訪交流，由人事行政總處蘇俊榮人事長帶隊與苗栗縣文化觀光局林彥甫局長於 9 月 22 日至中心做館際交流及分享，與會者包含人事總處常務副人事長懷敘先生及全國中央及地方行政法人之監督機關監督人、國產署、工程會及主計總處等 70 人共同出席。

2. 臺灣高等法院由王屏夏庭長帶隊，於 11 月 24 日赴本中心進行場館展覽參觀，本次參觀由展覽育成部同仁帶領進行展覽參觀，本次共計 30 人參觀。

(三)教育訓練課程：為實現人才培訓計畫及跨領域專業知識的提升，112 年度共一場教育訓練，參與培訓同仁總計 19 人。

112 年度職能教育訓練於 5 月 5 日邀請林信和律師蒞臨演講「智財與授權」課程，內容：包含專利法、商業財產權法、著作人格權、商標法等與同仁切身之法條規範，並回應同仁提出之問題，逐一解析。

參、114 年度業務計畫

一、年度演出節目計畫

年度演出節目計畫，為苗北藝文中心以品牌定位出發的節目規劃，透過持續性、多樣化精緻性展演，吸引所有年齡層，讓每一位觀眾能在此欣賞到喜歡的優質節目、擴大文化參與，「讓苗北藝術節，成為你的城市知己」、「讓苗北藝文中心，成為你重要的文化夥伴」，帶大家好好感受「藝術好好玩·好好玩藝術」走進苗北藝文中心。

(一)「苗北小劇場」安排 4 月至 6 月辦理，以「苗北小劇場」系列企劃，安排豐富多元小劇場節目類型，藉以吸引不同喜好之觀眾群走進劇場，活絡場館演出綿密性與多元性。

(二)「苗北親子週」安排 6 月辦理，積極創造以展演藝術為介質之親子活動規劃，期以親子分眾之精準投放，逐步發展適合在地文化、民情之可行方案及模式，創造穩定、獨立的營運模式，創造親子族群與場館各層面連結，培養親子族群定期來館習慣；打造親子多元接近表演藝術之路徑。

(三)「苗北心勢力」安排 7 月至 9 月辦理，以深耕在地藝文共好環境、深化節目品牌藝術能量為核心，合作辦理苗栗縣傑出演藝團隊年度重點演出活動，讓藝文接地氣，展現苗栗縣在地藝文能量。

(四)「苗北藝術節」安排 10 月至 12 月辦理，透過節目共製，強化節目定位、深化演出策劃能量，以「發掘苗栗、連結臺灣、吸納世界」作為長期且持續的策劃方針，打造苗栗及苗北藝文心場館代表性的品牌節慶。

(五)「苗北焦點特別企劃」致力於營造藝術的可能性及親近性，擴及深化館際合作夥伴關係，拓展市場能量，以聚焦「場館價值溝通」藉以提升民

眾藝術活動養成教育之認同感，提高觀眾藝術參與密集度、擴大中心藝文受眾對象，擴散藝術力量。

二、品牌展演特別企畫－苗北藝術節

「2025 苗北藝術節」為苗北藝文中心以品牌定位出發的藝術節慶活動，延續往年亮眼成績，以品牌精神推出「大師風華」、「經典交響」、「品牌劇作」、「國際名家」等系列多場次展演節目。從國內品牌出發，藉由藝文展覽、交響樂、室內樂、現代戲劇、跨界製作等多元形式，共同呈現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的精采面貌。將精緻藝術品牌團隊及製作聚焦苗栗，更讓苗北藝文中心成為藝文社群的話題焦點。

「2025 苗北藝術節」期望透過多樣化的精緻展演，將國際頂尖、且具代表性藝術品牌展演節目，於苗北藝術節中展現。讓所有來自不同喜好屬性、地區、年齡層的觀眾，都能在苗北藝術節欣賞到喜歡的優質節目。擴大群眾文化參與，「讓苗北藝術節，成為你的城市知己」、「讓苗北藝文中心，成為你重要的文化夥伴」帶大家好好感受「藝術好好玩·好好玩藝術」走進苗北藝文中心。讓苗北藝文中心從縣內出發，成為具指標意義表藝場館，進而延伸成為臺灣代表重要展館之一，而「苗北藝術節」更在此基礎下相互加值，成為國內重要藝術節慶品牌代表。

三、年度藝文展覽計畫

年度展覽的整體規劃是依據不同的受眾對象為發想，邀請在各藝術創作領域的專業策展人、藝術家、協會或藝文團體，藉由多媒材及多元類型的展覽內容，吸引各個年齡層的參觀者，讓所有人都能夠參與其中，享受豐富的藝術視覺及互動體驗，提升民眾審美之能力。各項展覽主題及內容分述如下：

(一) 新春系列：

1. 新春系列為新年度的第一檔展覽，規劃具節慶主題特色之展覽，透過有別於傳統表現形式，展現藝術創作的多元創意，啟發民眾對於藝術欣賞的新視野，讓生活更感愉悅及充滿新年新希望。
2. 貼春聯是慶祝農曆新年並表達對來年好運和繁榮的祝願的流行方式。這些對聯通常以書法書寫，通常包含吉祥的短語和祝福，例如對健康、財富和幸福的祝願。為了傳承這項習俗活動，在年前舉辦「新春揮毫」、「創意春聯」、「版畫拓印」等活動，既能發揚傳統習俗，同時也能彰顯文化藝術傳承的理念。這些活動不僅展示了傳統習俗的魅力，也呈現了文化藝術的魅力。
 - (1) 新春揮毫：本活動為新春重點活動，邀請縣內書法名家現場揮毫，民眾可以兌換書法大師墨寶，並依照個人的需求讓名師們留下新春對聯或堂號，來祝福新的一年，藉由此活動拉近民眾與苗北的距離。
 - (2) 版畫拓印：每年邀請版畫名師，以當年度生肖及年節相關圖案為主題創作版畫二種構圖，現場由名師親自為民眾拓印，不僅讓民眾近距離觀賞拓印的過程，也能親自體驗拓印版畫完成後之成就感。
 - (3) 創意春聯：在台灣，年節前家家戶戶會在門口張貼紅色對聯，而隨著時代的變遷，對聯的形式也更富創意；結合書法與繪畫的春聯型式受到許多年輕一輩的喜愛，充分的展現傳統與創新的融合，為新年增添新年新氣象的色彩。

(二) 主題系列：

1. 針對不同展覽主題及受眾，規劃豐富多元的展覽內容及媒材，希望讓展覽室、藝廊、側廊成為民眾假日共遊的好去處。近年展出的主題有主題有模型、特殊媒材、平面作品及攝影；今年將有空間裝置、模型及互動性高的內容，媒材多元、受眾多元、內容新奇有趣，吸引各年

齡的觀眾前來欣賞，同時亦期盼吸引親子共賞及提升學生藝術養成及寬闊藝術欣賞視野。

2. 在歲末年初安排「交換禮物」活動，透過禮物交換活動，人們能夠彼此傳達祝福和關愛，同時營造出溫馨和歡樂的節日氛圍。禮物交換活動不僅是一種互贈禮物的機會，也是人們相互交流、分享歡笑和溫暖的時刻。參與者們期待著能夠收到一份驚喜的禮物，同時也享受著送禮的樂趣。
3. 特別企畫一系列親子共遊的衍生性活動，如何拉近親子關係，一直是父母親經常思考的問題。本系列活動內容以陪伴、藝術美學、故事繪本、展覽欣賞及導覽，互相交流及促進親子互動為核心目標。提供一個輕鬆學習及展現自我的機會，讓父母親看到小孩創意十足、自信滿滿的表現。

(1)繪畫活動讓兒童能夠發展和表達他們的創造力和想像力，透過自由創作和探索不同的材料和技巧，鼓勵兒童仔細觀察周圍的事物，從中尋找美和細節，讓藝術創作自小紮根發展。

(2)繪本對幼兒的情緒教養帶來明確效果，尤以情緒表達能力的提升最為顯著，更能協助小小孩發展同理心。舉辦繪本故事屋的活動目的是為了培養孩子養成閱讀習慣的工具，藉由繪本裡的圖文，刺激聽覺、視覺與觸覺等知覺輸入，小朋友得以開闊第一次接觸家庭外的世界，啟發與拓展自己的想像力。

(三) 大師系列：

苗北一年一度的重點活動「苗北藝術節」，其中展覽規劃以「大師風華」系列作為策展方向，展現具國際地位及影響力的藝術大師作品。策展的核心理念是「藝遊山城、藝結群英、藝響世界」，邀請國內外在視覺藝術領域中具領銜地位的藝術家，展出其在藝術史上之經典作品。

盼以開拓藝術新視野的理念，透過展出具國際讚賞及專業性的創作，深化苗北在視覺展覽領域的專業形象。

(四) 館際合作系列：

1. 館際合作的目的是在於透過不同文化機構之間的合作與協作，達到資源的共享與互通有無。透過館際合作，各機構能夠相互協助和支援，引入不同的策展內容，有助於拓展展覽的多樣性，為文化藝術領域的發展帶來更多機遇與成果；近年來合作單位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2. 中心為了推廣在地工藝之美，瞭解地方特色文化也積極與縣內特色館際交流，策畫與客家及苗栗工藝相關的展覽。

四、年度租用服務計畫

為透過表演藝術及藝文專業服務建立場館藝文品牌、實現永續經營理念，苗北藝文中心致力提供外租團隊優質展演場地及服務，展現共同推動藝文發展決心，同時平衡各類型展演需求，充分發揮場館空間彈性，讓團隊擁有專業展演平台，中心並藉此持續打造苗北品牌，開發更多合作關係及觀眾族群。

(一) 表演藝術場地之租用服務：

1. 專業表演內容：

- (1) 國內外知名團隊：歷年來許多國內傑出的團隊，包括文化部所屬團隊、臺灣品牌團隊，以及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TAIWAN TOP 演藝團隊」等，都選擇在中心租用場地，讓苗北觀眾有更多機會接觸國內外指標團隊帶來的精湛演出。
- (2) 在地特色團隊：苗栗縣擁有多元且深厚的文化底蘊，中心成立的目標即是透過辦理展演活動結合在地文化來提升民眾的藝文涵養，並服務在地的藝文愛好者，推動藝文發展，近年如苗栗縣扶植之傑出演藝團隊亦為中心合作對象。

2. 辦理主題性賽事：

苗北藝文中心所在地交通網絡良好，南北通行便捷，透過中心專業軟硬體設施及友善熱誠的服務團隊，使苗北藝文中心成為辦理各種主題性、地方乃至大型賽事的首選場地，如「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樂齡爺奶熱歌勁舞競賽計畫」及「客家合唱比賽」等，讓來自全國的參賽者和各校際團隊通過參與這些賽事，進一步認識苗北藝文中心。

3. 專業影音錄製推廣：

苗北藝文中心擁有專業的劇場設備及音響條件，可提供團隊進行專業影音錄製，這樣的推廣操作不僅豐富演出場地及設備的使用、促進團隊和中心之間的互利合作，亦可同時行銷中心專業劇場品牌，持續開拓中心在國內外聲響專業場域的知名度，為中心帶來更多契機，近年包括國立客家兒童合唱團及灣聲樂團皆為合作對象。

4. 在地藝文教育推廣使用：

持續提供在地幼兒園、國高中小學校，到國內大專院校及青年表演團隊優質舞台，鼓勵孩童及學子走出校園發表創作，親近表演藝術。苗北藝文中心期成為更多表演者和觀眾「第一次進劇場」的好朋友，並使各年齡層的人們將前來中心的體驗化作藝術養分，陪伴成長之餘更提升中心知名度，強化苗北專業展演場館形象。

5. 「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之維運使用：

因應數位時代來臨，中心自 109 年便開始規劃建置「線上場地租用申請系統」，經過近年實際導入使用、審視申請者意見反饋及檢視使用狀況，並調整原系統使用者介面設計架構，以配合中心演藝廳及實驗劇場兩個主要場地管理等，現已實現場館的數位轉型應用，並提供團隊更優質的租借服務。114 年將持續針對管理者及使用者介面進行維護，並加強透過系統如通知檔期開放之功能維繫與團隊之間的友好關係，同時更有效掌握中心劇場檔期管理運用。

(二) 展覽場地租用服務：

為了推廣各類藝文展覽活動及鼓勵藝術家進行多元創作及展覽，本中心的展覽室、藝廊、及側廊提供安全且舒適的展覽環境和完善的硬體設備；例如：展櫃、燈光、音響、投影等，用以適應任何類型的藝術創作者和藝文活動團體舉辦個展或聯展以及在地協會國際性展出。中心也特別提供優惠的租借費用給學生及學校團體，用來鼓勵年輕的藝文創作者展示在學期間的創作成果。

(三) 場域空間租用服務：

苗北藝文中心的室內場域空間包括視聽中心、研習教室、二樓迴廊以及演藝廳二樓的附屬空間。這些場地都經過精心規劃，可以滿足各種形式的活動和場地使用需求。外租單位無論是需要辦理演講、會議還是教學課程，都可以在苗北藝文中心找到最適合且舒適的使用空間，相關場地亦根據實際需求特性，提供包括講台、投影機設備、多功能音響等完善的影音器材，114 亦增訂戶外廣場使用管理須知，期盼透過提供室內及戶外空間吸引來自不同領域的民眾進入中心，讓更多人認識中心作為專業展演場館的角色，同時也成為全民都可以親近的藝文好鄰居。

(四) 前台專業人力及志工服務：

1. 前台專業人力：有鑑於苗北藝文中心專業場館使用及服務品質，為提升場館前台服務品質，提供觀眾及演出團隊更便利及良好的劇場服務，中心近年委託藝術行政團隊協助中心執行演出活動現場服務，期待透過專業前台人力導入，強化中心專業的服務形象。
2. 志工服務：藉由志工夥伴熱情支援，展現中心友善親和力，並持續透過課程培訓及交流活動，鼓勵志工積極參與、發揮所長，累積生命經驗，與中心攜手推展藝術文化。

五、藝術教育養成計畫

苗北藝術教育養成計畫，在於喚醒品味，邀請觀眾瞭解創作者各自以不同

手法表達藝術觀點，在劇場中與經典相遇、品味翻新。苗北藝文中心 113 年度，擬透過持續推動「苗北藝術學苑」、「藝起來苗北」藝術教育體驗計畫、「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節目指南講座 VS 演前導聆」等藝術教育活動，讓藝文參與，透過線上、實體多元藝文參與路徑，擴展藝術養成方式、實踐藝術思考。

(一)「苗北藝術學苑」開設苗北講堂、苗北藝術工坊課程，營造藝文共學常態環境，與報名學員在藝文中心，共營一個藝文與日常生活的對話空間。

1. 苗北講堂：每年二期，每週一堂、每期 5 至 8 堂。藝文講堂可蔚為目前重要的藝文參與模式，透過深入淺出、具層次階段的持續性開設，讓聽眾從話題到主題、從入門變行家，促進藝文參與。在藝文中心共營一個藝文與日常生活的對話空間，分享日常所見的藝文觀點，藝文作品中所欲表述的生活見解，讓表演藝術輕鬆走入生活。

2. 藝術工坊：藉由年度四期，規劃辦理手作課程，每期三至四堂，針對不同年齡層安排課程內容。透過各類的手作或體驗活動於藝文有更深入的了解及興趣，四期主題內容分別如下：

(1)慢活樂學習：以熟齡客群為開課目標，開設如多肉植栽、創意燈具、手作等，在煩悶的職涯和退休生活中增添一些不同的樂趣和生活品味。

(2) 時尚玩生活：以社會人士為開課對象，開設新潮時尚的手作或體驗課程，如療愈系手作、香水香氛、手沖咖啡等，在忙碌的工作生活中，也能有段放鬆身心靈的療癒時刻。

(3)暑期玩創意：以兒童為開課對象，在暑假期間開設科學實驗、創意手作等多樣化課程，從有趣的課程中學習、多元探索，培養對世界的好奇心。

- (4)親子過耶誕：以親子為開課對象，課程主題圍繞者聖誕氛圍，開設聖誕節必備的薑餅屋 DIY、聖誕樹、聖誕蠟燭等主題，讓親子在這溫馨的節慶裡留下回憶。
- (二)「藝起來苗北」藝術體驗教育計畫：每年二場，由苗北藝文中心與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共同辦理；計畫自 2021 年首度辦理以來，即結合「苗北小劇場×藝起來苗北」持續獲得本縣學子及教師的關注與回響，2025 年規劃以專案藝術體驗形式辦理。媒合縣內國民中小學校學生，進行視覺展覽、場館參訪，讓「藝起來苗北」成了許多縣內學子親近藝術契機。透過藝文場館能量，媒合學校教育平台，發揮「1+1>2」的人文藝術教育能量，深化在地連結，實踐以「在地」為設想，深耕大苗栗的藝文沃土。
- (三)「苗北表演藝術欣賞夏令營」：每年一梯，於暑期辦理。營隊以苗北藝文中心為基地，課程內安排正式演出，由音樂、舞蹈、戲劇各領域的頂尖師資擔任主講，另經聲音表達、身體運用、創意引導、即興發展等課程串連，以成發會的預演、彩排、總彩排的鋪陳安排，邀請明星導師指導點評經典劇作；讓孩子透過音樂、舞蹈、戲劇台前幕後的理解與學習，充分體驗表演藝術欣賞的美好。營隊期間，讓青少年透過營隊密集課程、創作、排練，探索各種表演藝術欣賞形式，讓學員更貼近專業演員劇場工作狀態，打開「文化感受力」親近劇場，帶孩子們領略表演藝術發光發熱的美好瞬間；以期增加學員觀看表演藝術多元思考、參與與觀察的觀點養成。
- (四)「節目指南講座 VS 演前導聆」：每年四至六場，邀請藝文專業策展人或產官學界知名講師，與觀眾進行苗北藝術節系列節目的指南與解析；透過各領域專業人士對節目的瞭解與賞析觀點，打開觀眾探索藝文世界的蹊徑。以線上或實體的多元參與方式，開創藝術零距離的學習管道。
- (五)「國家青年交響樂團」：每年一至二梯，每梯至少一週、演出一場次，由苗北藝文中心與國家交響樂團共同主辦。國家青年交響樂團(NSYO, National Symphony Youth Orchestra)於 112 年 1 月成立，同年度 7 月份

於苗北藝文中心舉行創團首演。113 年與國際建立橋樑，前進新加坡與泰國亞洲巡演，114 年將持續與國家交響樂團的合作，於寒暑假期間，招募國內外優秀青年音樂家，於苗北藝文中心進行密集排練與集訓課程，NSO 國家交響樂團音樂總監、國際指揮、獨奏家、各聲部首席在集訓期間傳遞音樂經驗，給百餘名青年音樂團員、體驗樂團生活，為臺灣學習、愛好古典音樂的青年，在全世界都有了友誼與連結，打開邁入國際音樂的大門。

六、年度行銷宣傳計畫

年度行銷宣傳藉由不同數位載體受眾特性，進行分眾行銷及內容行銷，並搭配線下實體活動，發揮線上線下虛實整合的最大效益；作法括及「實體通路宣傳」「社群媒體暨網絡行銷」「專題、廣媒報導」等辦理項目；期以提升場館主合辦節目傳發力量。

(一)實體通路宣傳：每月定期出刊「苗北藝訊」、年度出版「苗北年刊」、每月「貓裏藝文」活動訊息露出及各項展演活動文宣品、報導等紙媒，提供藝文消費者信賴的企劃核心、經營設計與消費者溝通的模式，培養忠誠顧客，有效拓展對外的觸及管道及提高行銷擴散影響力。

1. MBAC 苗北藝訊：由中心精心規劃當月展演訊息快訊報導及次月活動預告，將展演即時訊息以每月定期出刊方式送達給「MBAC 苗北藝友」會員。會員並可依閱讀習慣，收取實體紙本藝訊，或因應數位使用及環保減碳方式，收取電子藝訊訊息。另為擴大服務範圍及觸及更多藝文愛好者，官網亦提供電子檔案供瀏覽者可下載參閱。
2.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年刊：彙聚年度表演藝術、視覺藝術、教育推廣、節令活動及中心年度場館計畫等資訊，集結成中心定期性之重要年度出版刊物，展現中心年度執行成果，並藉此與國內相關藝文單位及展演團隊分交流。

3. 傳單海報文宣品：以「品牌定位、分眾溝通、量身專屬」為節目行銷方向，長期維繫中心既有之實體宣傳資源，持續穩定經營既有之核心客群，且深耕目標觀眾消費者對苗北藝文品牌之信任與期待。

(二)電子行銷：建置中心 LINE@官方帳號、優化中心官方網站，透過線上網路將節目行銷拓展 N 世代網路消費族群，串連 FB、LINE、官網及節目購票頁面，活絡社群平台互動頻率，拓展在地藝文市場之廣度與深度。

1. 苗北藝文中心 LINE@官方帳號：密切關注日前時下資訊分享語法與搜尋習慣，以社群擴散藝訊傳播幅度與及時性，加強中心藝友品牌黏著度，並此延伸場館自有品牌、提高非藝文人口對藝文活動參與的興趣，持續瞭解在地藝文消費習慣，累積在地場館永續經營的藝文策辦實力。
2. 苗北藝文中心官方網站：苗北藝文中心的官方網站 (<https://www.miaobeiac.org>)是民眾獲取中心最新、即時且詳細資訊的數位媒介。網站採用簡約、清新且具有時尚感的設計，充分結合視覺美學和媒體傳達的優勢，通過更多動態的圖片和影片，展示視覺宣傳元素，吸引使用者停留並瀏覽。為了適應智慧型手機時代，該網站特別重視並考慮到手機閱讀者的使用習慣和便利性設計，提供清晰且鮮明的視覺傳達和資訊處理設計，使造訪中心網站的訪客可以感受到苗北藝文中心的場館特色和精彩展演節目呈現，有效地傳達中心各項展演活動的宣傳效果。
3. 苗北藝文中心 FB 粉絲頁：本中心社群媒體平台-Facebook(臉書)粉絲頁以宣傳推播本中心展演活動等場館訊息，透過多元化的訊息，除文字、圖片、影片外，還有 emoji 表情貼圖，創造豐富生動的推廣文案，以達與民眾即時互動，行銷中心及推廣購票之效益。
4. EDM 寄送：中心各項活動宣傳透過 EDM 收取電子訊息，精準發送給具消費力的客群，有效提升場館知名度與節目影響力，以利展演訊息擴散轉發，增加活動可見度。

5. 節目售票網頁(Opentix)：因應「無紙化」永續環境趨向、迎接「行動優先」的時代，苗北藝文中心啟動紙本票券臨櫃取售，以及數位電子票券服務；並透過售票廣告頁面、電子報、EDM 數位廣告多樣化宣傳管道，精準定瞄具消費力的客群，安排主題企劃、橫幅廣告及曝光主辦專屬節目訊息，有效提升場館知名度與節目影響力。
6. 苗北藝文中心電子露出：透過本中心購置多媒體設備託播行銷，包含室內電子看板及戶外電視牆，各展演活動的影音或圖片輪放播映，吸引觀眾注意，以藉此行銷本中心活動，刺激票房收入。另續透過電視牆廣告定價與刊登使用管理須知，管理本中心廣告業務。
7. 新增非池中、國藝會、文化部 iCulture、頭份大小事 FB、竹南大小事 FB、里長臉書等，投放即發布展訊及活動訊息。

(三)專題、廣媒報導：透過社群網路、手機群發 (GroupMessage) 等自媒體網絡傳發流量，以及表演資訊刊物專欄、表演藝術專業性雜誌專題報導、報章/媒體/藝評等各項節目報導，有效媒體溝通並達到亮點宣傳，提昇藝術節能見度，併以多元傳播管道，擴大活動宣導效益，進而帶動地方藝文與文化參與。

七、藝友推廣服務計畫

苗北藝文中心目前設有「MBAC 苗北藝友卡-黑卡」、「MBAC 苗北藝友卡-紅卡」及「MBAC 苗北藝友卡-文青卡」三種等級會員級別，以滿足不同年齡及族群的消費習性。並將主辦節目購票優惠、中心文化創意商品、服務優惠，以及各式苗北專屬活動融入會員服務範疇，以吸引潛在觀眾成為苗北藝友，同時穩固長期支持中心的會員夥伴關係，落實藝文推廣永續經營理念。

(一) 會員招募及關係經營

持續透過各項會員服務業務，吸引更多中心主要藝文消費族群及藝文欣賞對象，成為苗北藝文中心的會員，如藉由每月實體及電子媒體藝文活動訊息傳播，提高會員對藝文活動參與的興趣、強化既有會員黏

著度，並續推辦會員續卡服務，包括提供生日禮及年度消費折價券，以高標準服務品質，深耕 VIP 會員，提升會員忠誠度進而增加中心收益。

規劃辦理會員專屬藝文推廣活動：

透過辦理多元有趣的藝文推廣活動拉近中心與會員的距離，並以差異化服務經營模式，使其享有尊榮身分、深入了解苗北藝文中心、體驗藝術文化，強化目標群眾對於中心的認同與信任，持續創造並維繫中心與會員的友好夥伴關係，穩定對中心的滿意度。

八、場館維運提升計畫

(一) 展場及商場營運規劃

苗北藝文中心為提升多面向之觀眾服務，增加民眾駐足入館欣賞展演活動的時間及意願，近年以豐富友善場館功能發想，持續滾動調整空間運用規劃並加入更多互動性的展演活動及市集，以落實苗北藝文中心成為「全民欣賞好中心」的目標。

(二) 數位 E 化管理服務

中心將不斷創新與優化，提高數位品質與效率，提升同仁與團隊的服務效能。持續推動數位化管理，延續現有的財務管理系統、電子公文系統、人事差勤系統等作業系統，不僅能提高工作效率，還能強化行政效能，實現事半功倍的效果。另通過優化線上場租系統，有效地管理場地資源，提升使用者的體驗，並利用數據分析，精確了解使用者需求，並據此進行系統改進，進一步提高工作效率與服務質量；並且不斷精進民眾官網體驗服務，線上金流信用卡的串接，提供民眾更多付款選擇性，增加消費者付費多元化，降低付款難度；停車場車牌辨識系統維護，改善老舊系統磁扣取幣遺失風險，加速入場時間，降低民眾排隊入場秒數，因應科技潮流，增加停車便利性；相信透過中心持續努力，確保數位化管理服務不斷進步，為所有同仁與團隊提供最

佳的支持與服務，達到數位管理服務的效益，作為營運規劃的方向指標。

(三) 硬體設備維護與改善推動

場館硬體設備維護與改善對於保障場館正常維運和提升使用體驗至關重要，定期維護保養主要為確保系統穩定運行和延長設備壽命的重要步驟，硬體修繕是維持設備及相關衍生設備性能的必要方法。但因近年來物價調漲、薪資調整、電費調升，加上中心設備歷經 14 年載淬鍊運轉，大部分設備超過使用年限多年，目前將面臨設備隨時無法運作之窘境，在營運成本大幅調高情況下，對中心既有經費來源即是一大艱難的課題，期望未來可透過各項經費爭取，及中心檔期安排下，逐步與時俱進，如地下室機械停車場改為平面停車場、舞台及機電設備更新等，在既有經費下，將維持基礎維運項目如下：

1. 舞台設備及機電設備修繕及改善：老舊舞台設備及機電設備的修繕與改善，對於舞台表演及劇院管理具有極其重要的意義。隨著時間的推移，設備使用年限已逾年限多年，加速出現磨損與老化現象，最直接影響場館的營運效率，並對觀眾和工作人員的安全構成影響。故在現有經費下，要維持基本維運，可能還需經費不斷挹注，才能達成，加上當維修已無法產生效益，又隨著科技進步，舊有設備備品停產，對中心也是一大挑戰，往往並非單純更換單獨零件即可解決，此時將考量設備連同附屬設備同步汰舊換新，因此維運成本將逐步墊高，未來中心將盡可能透過監督機關各方補助申請，依據補助後的金額，逐步汰換舊有設備，並針對維運期間消費者反饋意見，逐步討論改善中心硬體條件，如公共空間燈光亮度改善、舞台設備及機電設備更新升級等基礎維運設備改善，以期讓場館可以保持其競爭力，提供更高質量的服務，並確保每場演出都能順利進行。
2. 基礎維運設備及劇場設備定期維護保養：在現代劇場運營中，定期設備維護保養是確保表演質量和觀眾安全的關鍵。設備包括燈光、音響、

舞台機械、電力系統及空調等，皆是劇場運作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燈光和音響設備是劇場氛圍的靈魂，定期檢查，以確保燈光效果的穩定和安全，防止音質下降或失真，確保聲音清晰準確；舞台機械包括劇場升降平台和各類吊掛裝置，需定期潤滑、檢查和測試，以防止故障和安全隱患；電力系統是所有設備的能源供應核心，定期檢查電線、插座及配電箱，能有效防止電力中斷和火災風險；空調系統為劇場內部空氣質量，影響觀眾和演職人員的舒適度，定期維護有助於保持良好的室內環境。故基礎維運設備及劇場設備的定期維護保養，不僅是保證劇場運作流暢的必要措施，更是提供高品質觀賞體驗的重要環節。透過定期檢查和保養，我們能確保劇場設備的穩定運行，為觀眾呈現精彩的演出。

(四) 場館安全教育訓練

中心定期舉辦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旨在加強同仁、志工、客服人員、前台人員以及駐館外包人員的消防安全教育，提升大家的安全意識及緊急應變能力。訓練內容包括火災地震逃生演練，通報及避難引導說明，AED 及 CPR 實地演練操作等，使參與者能夠熟悉中心的逃生路線，並通過實際操作來強化緊急應變技巧。並透過課程安排，促進同仁之間的合作與默契，增強團隊凝聚力，有效預防火災、地震及其他災害的發生，確保大家在面對緊急狀況時能夠迅速而有效地應對。同時，通過定期的訓練和演練，中心致力於打造一個更加安全、有序的工作環境，確保所有人員在危機時刻能夠冷靜應對，保障自身及他人的安全。期望透過訓練的持續進行，提升所有相關人員的防災意識，熟悉相關應急設備的使用，啟動中心的安全運行。

(五) 場域委託維運管理

場域委託維運管理是現代場館不可或缺的行政管理模式。中心場館的清潔、保全及園藝維護，所佔經費比例為行政管理及總務費用約三分之一，可見其重要性。場館的清潔、保全和園藝是維護場館形象和功

能的重要因素，透過保全駐館，可加速熟悉場館設施和流程，能迅速應對突發狀況，保證服務的一致性和場館的安全，確保工作人員和觀眾的人身安全，提升場館的信任度；專業清潔團隊駐館，直接影響到場館的整體環境和觀眾的觀感，乾淨整潔的場館能提升觀眾的舒適度和滿意度，有助於吸引更多的訪客及團隊的滿意度；外包專業的園藝公司，強化場館的美觀度和環境品質，精心設計和維護的綠化空間不僅提供了愉悅的視覺效果，還能改善空氣質量，創造一個更宜人的環境。透過採購制約的效果，磨合、討論及執行，尋求可靠的合作夥伴，確保場館運營的順暢和高效。通過綜合考量兩者的優缺點，場館可以根據自身需求和資源狀況，制定最適合的管理營運模式。

九、場館交流培訓計畫

- (一)人才交流培訓目的：人才是組織營運的核心，人力資源管理之健全與發展須建立在培植人才的基礎上，轉型後的苗北藝文中心，在公平、公正、公開的招募原則下，同仁以專業能力的提升與面對未來環境的變化應對與彈性，都是中心發展及持續穩定營運的重要關鍵。因此，持續藉由人才交流的機會，並結合各方資源與整合、開拓，是自我提升及場館營運的永續目標，以更精準的培訓課程及交流計畫，由內而外提升場館的品牌價值。
- (二)教育訓練參訪：場館的展演內容發展多元且快速，為了增強同仁在展演藝術工作上的專業與效率，中心透過教育訓練參訪，去比較能深入瞭解不同場館的團隊營運模式，組織架構以及如何創造更多元的節目，持續規劃參訪教育訓練，除了可以學習到大型場館的活動安排思維外，更能充分的知道怎麼做整體營運。
- (三)教育訓練課程：除了同仁本身的藝術行政專業以外，中心也安排多元領域的實用性課程，如政府採購法課程、劇場人才專業訓練、稅務、財產管理、藝術與法律等，幫協助同仁在業務處理上更具專業發展能力，希

期望未來能更具策略的規劃跨領域課程，有效提升便民服務績效及提高行政效率。

(四)館際交流：中心作為苗栗代表性的地方專業藝文場館，除了參訪及課程安排外，我們也分別於 109 年到臺中國家歌劇院、111 年到臺北流行音樂中心、112 年高雄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及 113 年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等，實地參訪交流座談北、中、南各中央及地方行政法人表演場館，藉此學習各縣市藝文場館的運營與特色。不僅如此，我們更透過苗北原創音樂劇製作，在執行面實際藉由館際交流的機會，持續深化館際連結，將苗栗的創作能量從在地拓展到各地，希冀開啟巡演與合作機會。

(五)近年各地文化展演場館陸續落成，114 年預計規劃參訪相關行政法人專業場館或進行地方場館交流，期望能更進一步了解各專業藝文場館的營運及劇場設施規劃。

肆、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

114 年度本中心公務預算補助編列 4,937 萬 361 元。

伍、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情形概述

本中心 114 年度預算總收入 7,444 萬 3,305 元，113 度預算總收入 6,840 萬 6,184 元，114 年度預算總支出 7,444 萬 3,305 元，113 年度預算總支出 6,840 萬 6,184 元。

陸、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114 年度本中心收入共計 7,444 萬 3,305 元(含勞務收入 258 萬 7,500 元，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46 萬 5,000 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937 萬 361 元，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444 元)；業務成本與費用共計 7,444 萬 3,305 元(含勞務成本 1,493 萬 1,140 元，行銷及業務費用 351 萬 2,700 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5,599 萬 9,465 元)；本年度預估餘絀 0 元。

114 年度提列代管資產折舊費用 1,902 萬 444 元，同時由遞延收入(應付代

管資產)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444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本中心 114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圖表如圖一；最近五年度收入與支出圖表如圖二。

二、 淨值變動概況

本中心 114 年度預估餘絀 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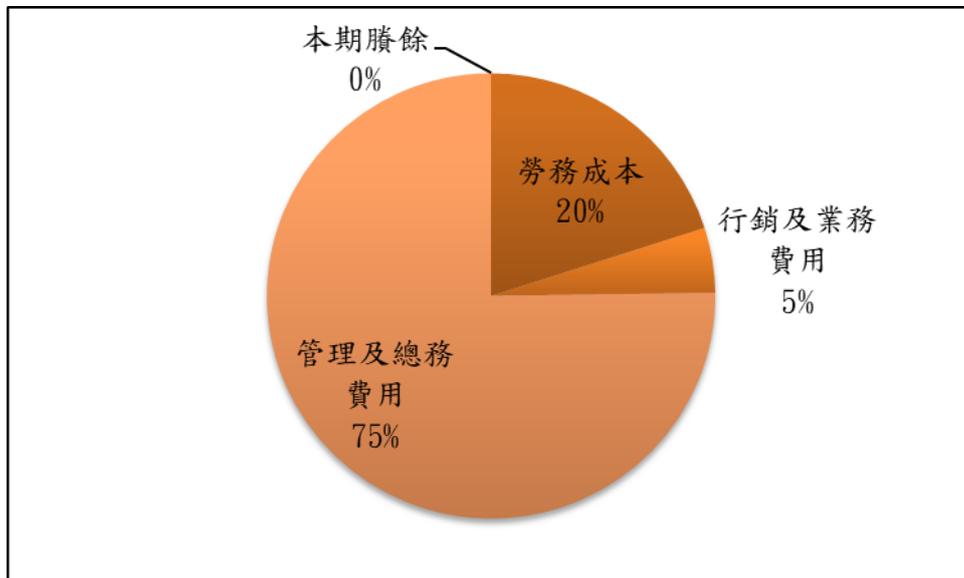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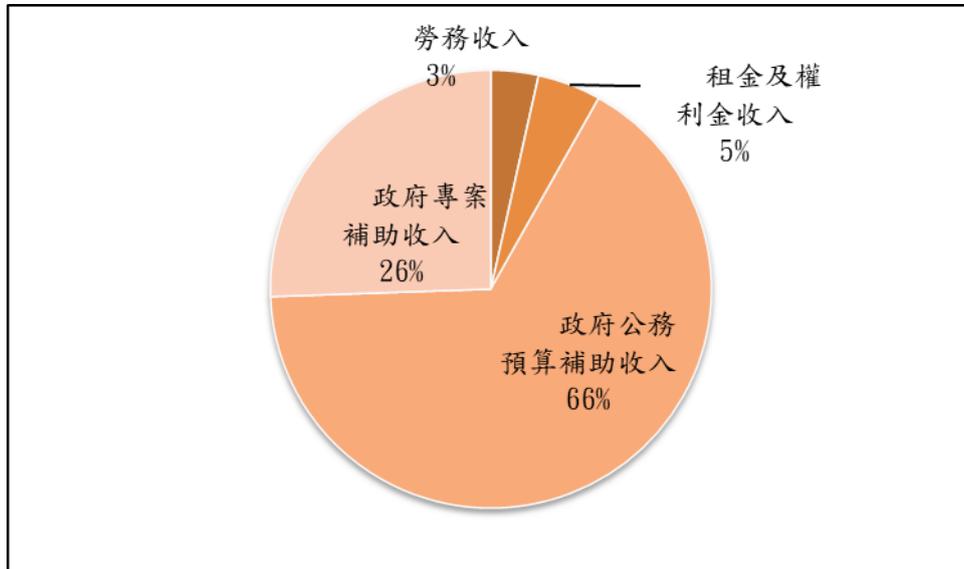
三、 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預估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68 萬 4,500 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100 萬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41 萬元，故本年度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910 萬 3,499 元。

柒、其他

114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短絀-)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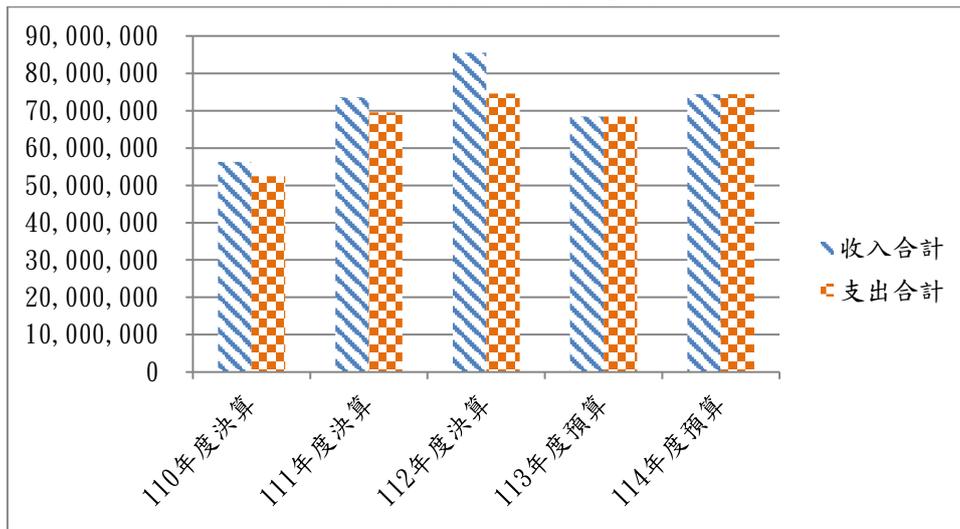
單位：元

收入	114 年度預算	支出及賸餘	114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74,443,305	業務成本及費用	74,443,305
勞務收入	2,587,500	勞務成本	14,931,140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465,0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3,512,70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9,370,361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999,465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0,444	本期賸餘	0
收入總額	74,443,305	支出及賸餘	74,443,305

註：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444 元。

圖二

最近五年收入與支出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決算	111 年度決算	112 年度決算	113 年度預算	114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56,246,079	73,523,594	85,535,965	68,406,184	74,443,305
收入合計		56,246,079	73,523,594	85,535,965	68,406,184	74,443,305
支出						
業務成本與費用		52,440,876	69,523,999	74,591,131	68,406,184	74,443,305
支出合計		52,440,876	69,523,999	74,591,131	68,406,184	74,443,305
本期賸餘(短絀-)		3,805,203	3,999,595	10,944,834	0	0

註：

- 1.111 年度決算: 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3,40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 2.112 年度決算: 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1,18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該年度另有爭取文化部、客委會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總計 1,549 萬 5,267 元。
- 3.113 年度預算: 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1,19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 4.114 年度預算: 代管資產分期提列折舊費用及同額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 萬 444 元，本項次不產生實際的現金流入。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85,535,965	100.00	收入	74,443,305	100.00	68,406,184	100.00	6,037,121	8.83	
85,175,965	99.58	業務收入	74,443,305	100.00	68,406,184	100.00	6,037,121	8.83	
4,425,391	5.17	勞務收入	2,587,500	3.48	2,738,400	4.00	-150,900	-5.51	
3,454,472	4.04	演藝收入	1,770,000	2.38	2,103,000	3.07	-333,000	-15.83	
96,614	0.11	年費收入	80,000	0.11	70,000	0.10	10,000	14.29	
318,211	0.37	講習(演)收入	124,500	0.17	113,400	0.17	11,100	9.79	
556,094	0.65	報名費收入	613,000	0.82	452,000	0.66	161,000	35.62	
8,590	0.01	銷貨收入	0	0.00	0	0.00	0		
8,590	0.01	製成品銷貨收入	0	0.00	0	0.00	0		
4,819,468	5.6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465,000	4.65	3,261,600	4.77	203,400	6.24	
4,819,468	5.63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3,465,000	4.65	3,261,600	4.77	203,400	6.24	
56,880,260	66.5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9,370,361	66.32	43,384,993	63.42	5,985,368	13.80	
56,880,260	66.50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9,370,361	66.32	43,384,993	63.42	5,985,368	13.80	
19,021,183	22.24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0,444	25.55	19,021,191	27.81	-747	-	
19,021,183	22.24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0,444	25.55	19,021,191	27.81	-747	-	
21,073	0.02	其他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		
21,073	0.02	雜項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		
360,000	0.42	業務外收入	0	0.00	0	0.00	0		
360,000	0.42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0.00	0	0.00	0		
360,000	0.42	受贈收入	0	0.00	0	0.00	0		
74,591,131	87.20	支出	74,443,305	100.00	68,406,184	100.00	6,037,121	8.83	
74,591,131	87.20	業務成本與費用	74,443,305	100.00	68,406,184	100.00	6,037,121	8.83	
19,325,936	22.59	勞務成本	14,931,140	20.06	13,007,640	19.02	1,923,500	14.79	
17,281,069	20.20	演藝成本	12,942,040	17.39	10,683,040	15.62	2,259,000	21.15	
2,044,867	2.39	講習(演)成本	1,989,100	2.67	2,324,600	3.40	-335,500	-14.43	
2,562,110	3.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3,512,700	4.72	3,336,200	4.88	176,500	5.29	
2,562,110	3.00	業務費用	3,512,700	4.72	3,336,200	4.88	176,500	5.29	
52,703,085	61.62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999,465	75.22	52,062,344	76.11	3,937,121	7.56	
52,703,085	61.62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5,999,465	75.22	52,062,344	76.11	3,937,121	7.56	
10,944,834	12.80	本期賸餘(短絀)	0	0.00	0	0.00	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基 金	公 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資本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未認列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短絀	
本年度期初餘額	0	0	0	6,648,999	0	0	0	6,648,999
本年度增(減-)數	0	0	0	0	0	0	0	0
本年度期末餘額	0	0	0	6,648,999	0	0	0	6,648,999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684,5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684,500	
折舊、減損及折耗	84,500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20,000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20,000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620,00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90,00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75,000	
應付代收款增加(減少)	5,00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00,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84,5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4,5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00,0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000,0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0,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10,000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410,000	
增加短期債務	41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0,000	
匯率影響數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4,5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008,9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103,499	
不影響現金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勞務收入	2,587,500	
演藝收入	1,770,000	節目演出票房收入，年列1,770,000元。
年費收入	80,000	藝文之友會費收入，年列80,000元。
講習(演)收入	124,500	苗北講堂、藝術工作坊等收入，年列124,500元。
報名費收入	613,000	童畫苗北及活動報名收入，年列613,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3,465,000	
其他建築物租金收入	3,465,000	演藝廳、實驗劇場、展覽場地、停車場、視聽中心、研習教室場地及設備租用等收入，年列3,465,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9,370,361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49,370,361	苗栗縣政府補助收入，年列49,370,361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0,444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9,020,444	代管資產提列折舊數，同額將遞延收入(應付代管資產)轉列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9,325,936	13,007,640	勞務成本	14,931,140
17,281,069	10,683,040	演藝成本	12,942,040
16,827,049	10,670,040	服務費用	12,881,040
124,456	5,000	旅運費	6,000
1,506,176	1,247,0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997,040
101,903	27,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2,000
28,362	0	保險費	0
14,999,877	9,376,000	一般服務費	9,801,000
66,275	15,000	專業服務費	25,000
79,680	10,000	材料及用品費	8,000
79,680	10,000	用品消耗	8,000
0	1,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00
0	1,0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0
374,340	2,000	其他	52,000
374,340	2,000	其他費用	52,000
2,044,867	2,324,600	講習（演）成本	1,989,100
1,792,432	1,959,600	服務費用	1,679,100
44,897	33,000	旅運費	27,000
44,540	111,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9,300
2,857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1,383,038	1,401,800	一般服務費	1,401,800
317,100	413,800	專業服務費	221,000
142,559	238,000	材料及用品費	195,000
142,559	238,000	用品消耗	195,000
109,876	127,000	其他	115,000
109,876	127,000	其他費用	115,0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勞務成本		
演藝成本		
服務費用		
旅運費	場地檔期審查會評審交通費，年列6,0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活動文宣印製業及節目宣傳行銷等，年列2,997,040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什項設備修護費-鋼琴調音、電視牆維護等，年列52,000元。	
一般服務費	節目演出、票務系統外包、前台人力委託服務、志工誤餐費、保險費、參訪費、教育訓練等費用，年列9,801,000元。	
專業服務費	場地檔期審查會出席費，年列25,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前台服務消耗品(酒精棉片、工作證製作、耳機、手電筒電池等)，年列8,000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營業稅，年列1,0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主辦性活動及場地檔期審查會誤餐費等，年列52,000元。	
講習(演)成本		
服務費用		
旅運費	藝術工坊、苗北講堂等講師評審及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授課、審查、演講座談、活動展演等交通費，年列27,0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節令活動、文宣簡章、帆布、獎狀印製費，年列29,300元。	
一般服務費	苗北表藝欣賞夏令營委託執行、攝錄音外包，含專業攝錄及錄音等，年列1,401,800元。	
專業服務費	苗北講堂等講師評審費用、藝術工坊-講師費、節令活動相關展演活動人員、評審老師、主持人、護理人員等出席費，年列221,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童畫苗北作品裱框、獎狀框、節令活動所需用紙、文具耗材、展場內耗材、投射燈、藝術工坊-材料費等，年列195,0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節令活動禮品、禮券、誤餐費、會場布置、茶會餐點等費用，年列115,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562,110	3,336,200	行銷及業務費用	3,512,700
2,562,110	3,336,200	業務費用	3,512,700
2,447,116	3,200,200	服務費用	3,402,700
951,622	970,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40,000
112,000	22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5,000
31,180	50,000	保險費	50,000
1,212,642	1,792,200	一般服務費	2,157,700
139,672	168,000	專業服務費	170,000
33,996	85,000	材料及用品費	65,000
33,996	85,000	用品消耗	65,000
80,998	51,000	其他	45,000
80,998	51,000	其他費用	45,0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行銷及業務費用		
業務費用		
服務費用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年刊製作、藝訊排版與印刷、展覽室及藝廊-文宣及帆布印製費等，年列840,000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光影計畫設備校正及維護、展場、展櫃油漆費、展櫃維修費等，年列185,000元。	
保險費	展覽場域作品保險費用，年列50,000元。	
一般服務費	光影計畫-戶外演出節目企劃製作、苗北市集活動辦理、藝術家/藝文團體展覽規畫執行、策展費、館際合作佈卸展等，年列2,157,700元。	
專業服務費	Adobe軟體與office軟體年度借用費、線上場地租用系統年度維護等，年列170,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A1大海報輸出機紙材、油墨等，年列65,000元。	
其他		
其他費用	光影計畫音樂授權、音樂公播權等，年列45,00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52,703,085	52,062,344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999,465
52,703,085	52,062,34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5,999,465
14,709,710	17,527,337	用人費用	20,220,283
10,680,682	12,620,840	正式員額薪資	14,644,604
515,570	615,000	超時工作報酬	630,000
1,457,140	1,868,105	獎金	2,145,326
651,703	771,624	退休及卹償金	885,312
1,404,615	1,651,768	福利費	1,915,041
14,745,488	13,809,823	服務費用	15,070,107
5,273,496	4,030,206	水電費	4,510,000
394,081	378,000	郵電費	378,000
116,476	389,500	旅運費	362,000
149,883	190,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10,000
1,929,416	1,732,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46,723
12,508	20,000	保險費	15,000
5,475,666	5,561,017	一般服務費	5,912,284
1,261,303	1,365,100	專業服務費	1,492,100
132,659	144,000	公共關係費	144,000
333,446	198,500	材料及用品費	198,500
333,446	198,500	用品消耗	198,500
21,409,138	19,105,69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104,944
1,959,615	84,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4,500
19,021,183	19,021,19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9,020,444
428,340	0	攤銷	0
1,384,993	1,384,99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70,361
419,175	419,175	土地稅	419,175
965,818	965,818	房屋稅	951,186
18,893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0
18,893	0	分擔	0
101,417	36,000	其他	35,270
101,417	36,000	其他費用	35,27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說	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同仁薪資及董事會-出席費、兼職費，年列14,644,604元。	
超時工作報酬	延長工作時間加班費及超時誤餐費等，年列630,000元。	
獎金	同仁年終工作獎金及藝文補助等，年列2,145,326元。	
退休及卹償金	勞退提撥金，年列885,312元。	
福利費	同仁勞健保費及結婚、生育等津貼等，年列1,915,041元。	
服務費用		
水電費	水電費，年列4,510,000元。	
郵電費	電話費及郵資費，年列378,000元。	
旅運費	國內外出差旅費、評選會議交通費等，年列362,000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影印機費用及預決算書印製等，年列210,000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高低壓電、機電、空調、消防設備、場館各項廳舍設備維修及零星零件更換維修等，年列2,046,723元。	
保險費	公共意外險責任險與火災險，年列15,000元。	
一般服務費	臨時人員及客服人員薪資及勞健保、勞退、保全、清潔、園藝、水塔清洗等外包服務費用，年列5,912,284元。	
專業服務費	律師諮詢費、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會計師財務及稅務簽證、人事差勤系統維護費、電子公文系統、財務管理系統等維護相關費用，年列1,492,100元。	
公共關係費	特支費，年列144,000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制服費用、辦公用品、庶務備品等，年列198,500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機械及設備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什項設備折舊，年列84,500元。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代管資產折舊，年列19,020,444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土地稅	地價稅，年列419,175元。	
房屋稅	房屋稅，年列951,186元。	
其他		
其他費用	徵才廣告及評選會議費用誤餐費、茶點等，年列35,270元。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0,000	
機械及設備	180,000	添購電子看板2台、電腦及周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550,000	升降反響板推車、控制室UPS、燈光系統DMX分配器、燈後級調光器等設備
什項設備	270,000	其他館內設備修繕等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典 藏 品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 原值	3,722,381	4,431,314	5,851,144	4,733,136	0	10,963,565	0	0	0	1,265,155,451	1,294,856,991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722,381	-4,131,314	-4,097,439	-3,855,181	0	-7,224,465	0	0	0	6,359,650	-16,671,13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0	180,000	550,000	0	270,000	0	0	0	0	1,000,000
資產重估增值額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0	300,000	1,933,705	1,427,955	0	4,009,100	0	0	0	1,271,515,101	1,279,185,861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0	0	33,000	41,000	0	10,500	0	0	0	19,020,444	19,104,944
管理及總務費用	0	0	33,000	41,000	0	10,500	0	0	0	19,020,444	19,104,944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44,579,241	資產	12,151,927	11,121,927	1,030,000
28,015,659	流動資產	9,883,499	9,768,999	114,500
18,825,006	現金	9,103,499	9,008,999	94,500
18,825,006	銀行存款	9,103,499	9,008,999	94,500
6,861,277	應收款項	0	0	0
6,861,277	其他應收款	0	0	0
2,329,376	預付款項	780,000	760,000	20,000
2,000	預付費用	0	0	0
2,327,376	留抵稅額	780,000	760,000	20,000
15,423,9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9,228	833,728	915,500
2,984,265	土地改良物	0	0	0
3,722,381	土地改良物	0	0	0
-738,116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0	0	0
3,930,452	房屋及建築	300,000	300,000	0
4,431,314	房屋及建築	300,000	300,000	0
-500,862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0	0	0
2,414,150	機械及設備	313,460	166,460	147,000
5,851,144	機械及設備	1,933,705	1,753,705	180,000
-3,436,994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620,245	-1,587,245	-33,000
1,250,1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680,234	171,234	509,000
4,733,1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27,955	877,955	550,000
-3,483,00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747,721	-706,721	-41,000
4,844,922	什項設備	455,534	196,034	259,500
10,963,565	什項設備	4,009,100	3,739,100	270,000
-6,118,643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3,553,566	-3,543,066	-10,500
1,131,659	無形資產	519,200	519,200	0
1,131,659	無形資產	519,200	519,200	0
1,131,659	電腦軟體	519,200	519,200	0
8,000	其他資產	0	0	0
8,000	什項資產	0	0	0
8,000	存出保證金	0	0	0
1,265,155,451	代管資產	1,271,515,101	1,271,515,101	0
-300,137,437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344,658,746	-325,638,302	-19,020,444
-965,018,014	應付代管資產	-926,856,355	-945,876,799	19,020,444
44,579,241	資產合計	12,151,927	11,121,927	1,030,0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12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113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11,285,249	負債	5,502,928	4,472,928	1,030,000
9,832,067	流動負債	4,532,928	3,912,928	620,000
8,838,591	應付款項	3,282,928	2,962,928	320,000
8,580,920	應付票據	2,984,928	2,594,928	390,000
71,881	應付代收款	78,000	73,000	5,000
185,790	應付費用	220,000	295,000	-75,000
993,476	預收款項	1,250,000	950,000	300,000
993,476	預收收入	1,250,000	950,000	300,000
1,453,182	其他負債	970,000	560,000	410,000
1,453,182	什項負債	970,000	560,000	410,000
1,453,182	存入保證金	970,000	560,000	410,000
11,285,249	負債合計	5,502,928	4,472,928	1,030,000
33,293,992	淨值	6,648,999	6,648,999	0
33,293,992	累積餘絀	6,648,999	6,648,999	0
33,293,992	累積賸餘	6,648,999	6,648,999	0
33,293,992	累積賸餘	6,648,999	6,648,999	0
33,293,992	淨值合計	6,648,999	6,648,999	0
44,579,241	負債及淨值合計	12,151,927	11,121,927	1,030,000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74,443,305	
勞務成本				14,931,140	主要營運項目為執行政府補助業務計畫，無法明確計算單位成本，故以全年度營運所需經費預算表達。
銷貨成本				0	
業務費用				3,512,7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999,465	
上年度預算數				68,406,184	
勞務成本				13,007,640	
銷貨成本				0	
業務費用				3,33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062,344	
前年度決算數				74,591,131	
勞務成本				19,325,936	
銷貨成本				0	
業務費用				2,562,11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703,085	
111年度決算數				69,523,999	
勞務成本				13,641,053	
銷貨成本				0	
業務費用				3,133,736	
管理及總務費用				52,749,210	
110年度決算數				52,440,876	
勞務成本				14,517,973	
銷貨成本				322,257	
業務費用				3,192,557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408,089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 預 計 數	說 明
正式人員	27	
正式人員	27	
合 計	27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正式員額薪資	14,644,604	
超時工作報酬	630,000	
獎金	2,145,326	
退休及卹償金	885,312	
福利費	1,915,041	
合 計	20,220,283	

苗栗縣苗北藝文中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勞務成本	行銷及業務 費用	管理及總務 費用
14,709,710	17,527,337	用人費用	20,220,283	0	0	20,220,283
10,680,682	12,620,840	正式員額薪資	14,644,604	0	0	14,644,604
515,570	615,000	超時工作報酬	630,000	0	0	630,000
1,457,140	1,868,105	獎金	2,145,326	0	0	2,145,326
651,703	771,624	退休及卹償金	885,312	0	0	885,312
1,404,615	1,651,768	福利費	1,915,041	0	0	1,915,041
35,812,085	29,639,663	服務費用	33,032,947	14,560,140	3,402,700	15,070,107
5,273,496	4,030,206	水電費	4,510,000	0	0	4,510,000
394,081	378,000	郵電費	378,000	0	0	378,000
285,829	427,500	旅運費	395,000	33,000	0	362,000
2,652,221	2,518,0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76,340	3,026,340	840,000	210,000
2,146,176	1,979,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283,723	52,000	185,000	2,046,723
72,050	70,000	保險費	65,000	0	50,000	15,000
23,071,223	18,131,017	一般服務費	19,272,784	11,202,800	2,157,700	5,912,284
1,784,350	1,961,900	專業服務費	1,908,100	246,000	170,000	1,492,100
132,659	144,000	公共關係費	144,000	0	0	144,000
589,681	531,500	材料及用品費	466,500	203,000	65,000	198,500
589,681	531,500	用品消耗	466,500	203,000	65,000	198,500
21,409,138	19,105,69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9,104,944	0	0	19,104,944
1,959,615	84,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84,500	0	0	84,500
19,021,183	19,021,191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9,020,444	0	0	19,020,444
428,340	0	攤銷	0	0	0	0
1,384,993	1,385,99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71,361	1,000	0	1,370,361
419,175	419,175	土地稅	419,175	0	0	419,175
965,818	965,818	房屋稅	951,186	0	0	951,186
0	1,000	消費與行為稅	1,000	1,000	0	0
18,893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0	0	0	0
18,893	0	分擔	0	0	0	0
666,631	216,000	其他	247,270	167,000	45,000	35,270
666,631	216,000	其他費用	247,270	167,000	45,000	35,270
74,591,131	68,406,184	合 計	74,443,305	14,931,140	3,512,700	55,999,465